

為高危險性及高壓之工作。

二、目前我國放假規定由「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規範之，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兒童節、勞動節及軍人節按相關規定放假一天。軍人節按國防部規定，於九月三日放假一天，未能於當日放假者，以不會影響我國國防之安全為前提，按相關規定擇期補休之。因此，建請行政院修改「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將警察節比照軍人節放假之規定，於六月十五日放假一天，以表政府對於警察人員之敬意。

提案人：吳宜臻 陳其邁 邱志偉
連署人：陳歐珀 薛凌 田秋堇 林佳龍 許添財
蘇清泉 鄭天財 黃偉哲 呂學樟 林正二
蘇震清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四案，請提案人鄭委員麗君說明提案旨趣。

鄭委員麗君：（17 時 29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鄭麗君、段宜康、林佳龍、許智傑等 17 人，有鑒於國家人權博物館正值籌備成立之際，目前仍以四級單位運作中。值此籌備階段，目前已有部分狀況浮現，例如：正式編制人力不足、過度仰賴委外人員、主事者不具博物館學、人權或是歷史專業背景、民間團體參與不足……等狀況。建請行政院及文化部應於此籌備之際成立籌備委員會，檢討未來館內人力數量配置以及專業質量是否足堪其任、擴大民間參與汲取各方意見；此外，館長一職是博物館營運之舵手，至關緊要，其遴選過程應有透明、公開之機制與標準，文化部應具體回應民間訴求，建立日後館長遴選準則。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四案：

本院委員鄭麗君、段宜康、林佳龍、許智傑等 17 人，有鑒於國家人權博物館正值籌備成立之際，目前仍以四級單位運作中。值此籌備階段，目前已有部分狀況浮現，例如：正式編制人力不足、過度仰賴委外人員、主事者不具博物館學、人權或是歷史專業背景、民間團體參與不足……等狀況。建請行政院及文化部應於此籌備之際成立籌備委員會，檢討未來館內人力數量配置以及專業質量是否足堪其任、擴大民間參與汲取各方意見；此外，館長一職是博物館營運之舵手，至關緊要，其遴選過程應有透明、公開之機制與標準，文化部應具體回應民間訴求，建立日後館長遴選準則。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自 2010 年 7 月 22 日文建會（今已改制文化部）主委宣示將成立國家人權博物館三級機構，下轄景美、綠島兩個紀念園區。惟當時文化部基本架構皆已框定、人權博物館必須與其他單位競爭資源，目前遂以四級單位運作籌備之。

二、除此之外，目前博物館籌備現況仍有不少狀況及問題亟待解決。首先是博物館編制人力不足：目前博物館內正式編制人員只有六人，扣除主任、副主任、兩名行政與財會人員，真正負責博物館館內策展業務者僅剩兩人。其餘多仰賴短期的專案人員，其專業程度與業務精熟度之不足，將不利於博物館業務的長期推動與規劃。大量仰賴委外人員的切割式招標無法看出博物館整

繼續開會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 分

主 席 李委員復興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今日議程所列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一、審查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管收支部分及關於行政院歲入部分。

二、審查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收支部分。（本日進行報告及詢答）

主席：首先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報告 101 年度經濟建設委員會主管預算案、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折減基金繳庫及賸餘繳庫編列情形，接著再請公平會吳主任委員報告。

現在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報告。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今天應邀就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01 年度施政計畫及收支預算案編列內容，向 貴委員會提出報告，對於各位委員過去給予本會的指導與支持，敬表感謝。本會係行政院之經濟建設幕僚機關，肩負國家經濟建設之規劃、設計、審議、協調與管考等工作，並扮演「經濟氣象台」與政府財經智庫角色。以下謹就本會 10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10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與預算案編列情形，分別報告如次。

壹、10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一、歲入部分

100 年度歲入法定預算為 11 萬 2 千元，截至 100 年 8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5 萬 8 千元，累計實收數 29 萬 9 千元，超收 24 萬 1 千元，主要係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出售書刊及廢舊物資等收入增加所致。

二、歲出部分

100 年度歲出法定預算為 8 億 5,534 萬 5 千元，截至 100 年 8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4 億 9,891 萬 6 千元，累計執行數 4 億 3,228 萬 1 千元，執行率為 86.64%，執行情形良好。

貳、10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一、前瞻規劃國家建設

（一）協調推動「中華民國 101 年國家建設計畫」，透過推動「產業有家，家有產業」計畫、加速產業再造、厚植人力資本、縮小貧富差距等策略，強化「內需」與「出口」雙引擎成長動能，以維持經濟穩健成長，並落實經濟成果全民共享。

（二）分析及研判外在客觀情勢及內在主觀條件，規劃、研擬新一期國家建設中期計畫，揭示國家發展願景、中期總體經濟目標與政策重點，並研擬民國 102 年國家建設計畫，分年落實達成中期計畫目標。

（三）辦理「中華民國 100 年國家建設計畫執行檢討」，檢討 100 年各項總體經濟目標達成情形及重要政策措施執行成果，作為各機關後續推動施政之參考。

二、研擬、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一)研擬及協調推動各項經濟政策，包括：總體經濟政策、財金相關措施、國際經貿情勢因應方案等；進行重大經濟政策及節能減碳相關政策措施之經濟影響評估，促進整體經濟之穩健成長。

(二)蒐集、研判國內外及兩岸經濟情勢變化，掌握景氣動向；針對國內外景氣動態變化及相關財經議題，進行研析及對策研擬，強化經濟氣象台功能。

(三)持續辦理行政院專案小組幕僚作業，協調推動、管考重大經濟政策方案；配合世界經貿及兩岸政經發展趨勢，前瞻規劃、研究財經新策略，因應國家發展需要。

三、促進產業發展

(一)協調推動十大重點服務業發展，促進服務業異業結合及經營模式創新，健全整體服務業發展環境，強化服務業國際競爭力。

(二)推動產業創新及前瞻研發，協調推動六大新興產業、四項新興智慧型產業，強化我國產業競爭優勢；協調推動能源有效運用，及活化農業發展、促進資源永續利用；賡續推動公營事業營運改造、企業化經營及提升績效。

(三)協調推動水資源開發計畫及防洪排水計畫，提供民生及產業發展所需水資源，營造生態永續發展之不淹水環境。

(四)配合行政院擴大全球招商工作，持續辦理全球招商工作，整合政府資源，選定招商主軸與旗艦計畫，加強吸引國內外投資。

四、人力資源規劃與運用

(一)研析人口、人力推估及就業市場趨勢，配合國家經社及產業發展，研擬及協調推動促進就業、人力資本投資及人才引進相關政策措施，以提升人力素質及就業力，充裕產業所需人才，促進人力資源發展與運用。

(二)研審勞動市場、社會福利、教育、文化（含客家）及體育等公共建設計畫及政策，以提升社會資源運用效率。

(三)辦理人口及產業轉型影響下之各項人力資源發展、就業、人才培訓及引進、社會安全體制等相關政策研究計畫，研提前瞻性政策，以促進經社永續發展。

五、健全國土空間規劃

(一)研審及協調推動都市及區域發展、交通、環保、觀光遊憩、住宅建築、產業園區等重大政策及公共建設計畫，充實國家基礎建設，促進區域及城鄉均衡發展。

(二)研擬及推動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規劃推動「產業有家，家有產業」，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促進區域合作與跨域治理；協調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及行動計畫，並進行政策推廣、氣候變遷理念宣導。

(三)協調推動「愛台 12 建設」，以強化經濟體質，建構國土空間及產業發展嶄新風貌。

(四)推動國土資訊系統整體建置，加速國土資訊發布與流通以達資源共享，並促進政府與學界、產業推廣與加值利用，擴大產業商機與市場規模。

(五)推動東部區域發展及離島建設，維護自然生態景觀及多元文化特色，促進花東及離島地區產業的創新與轉型發展及提升公共設施與服務品質。

六、強化國家建設財務規劃審議

(一)加強公共建設計畫財務規劃及審議，運用創新財務策略，提高公共建設財務自償性，並吸引民間投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

(二)運用中長期資金，配合政府推動內需、出口雙引擎之經濟成長策略，賡續辦理政策性專案貸款，協助策略性產業之發展。

七、強化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及計畫管考

(一)依據行政院匡列公共建設預算額度，完成 102 年度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議，達成資源合理分配目標。

(二)列管追蹤行政院交付之「總統經建政見」、「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計畫」及各機關重大施政計畫〈經濟發展類〉執行情形，定期檢討執行成效，並協調解決困難問題，俾落實達成政策目標。

(三)依據行政院資訊安全政策，持續強化本會資訊安全環境，並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整併相關軟硬體系統，達到無縫接軌，服務不中斷目標。

八、推動財經法制革新改善我國經商環境

(一)推動法規鬆綁革新及法規行政：參酌全球經社法制發展趨勢，持續檢視經社法規；透過法規鬆綁平台及溝通協調機制之推行，檢討重大政策議題及各界建言，促進國內經社法制與國際接軌，以持續強化社會能量與經濟力量的蓄積。

(二)強化經商環境競爭力：參採國際機構發布之競爭力評比報告，跨部會協調檢討公司治理、外人投資、勞動條件、投資人保護等相關法制，簡化開辦企業、申請建築許可及跨境貿易等程序，促進經商容易度及政府行政效能，以吸引全球企業投資臺灣，提升經貿競爭力。

(三)促進國際法制合作與革新：透過 WTO 貿易政策檢討與跨機關協調排除外商投資障礙，強化法規制定之透明度及公眾諮詢機制；參與 OECD 及 APEC 經商便利及法制革新倡議，提升臺灣參與國際組織法制革新合作之能量。

本項業務依順序雖列在第八項，但卻是經建會一項非常重要的業務，因為推動所謂內需引擎的這個潮流、方向雖然是確定，去年我們也看到民間投資成長幅度相當大，但不可否認，我們也看到很多台灣企業、台商回流企業或是外商企業到台灣來真正參與投資時，通常會碰到很多經商上比較難以突破的困難，或是期待行政效率可以更加強，尤其相對於其他亞洲鄰近的競爭國家，他們認為台灣有很多法規應該要儘快鬆綁，所以，這部分將是明年經建會要更加強的業務。

參、101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一、歲入部分

101 年度歲入預算編列 11 萬 2 千元，主要係出售台灣經濟論衡月刊、台灣統計手冊、台灣景氣指標及出售報廢財產、物品等收入，與上年度相同。

二、歲出部分

101 年度歲出預算編列 48 億 1,320 萬 6 千元，較 100 年度預算 8 億 5,534 萬 5 千元，增列 39 億 5,786 萬 1 千元，主要係增列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經費。這部分經費是 40 億元，但 101 年度經建會增列的預算只有 39 億 5,786 萬元，這代表 101 年經建會本身的預算是比 100 年稍微減列，原因在於體諒國家財政困難，所以，歲出部分我們是儘量節約。表面上看起來好像經建會預算是增加，事實上明年的預算就正常業務而言，是要比往年減少。其內容按用途別、計畫別說明如下：

(一)按用途別區分

1. 人事費：編列 4 億 6,079 萬元，係本會職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待遇、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經費，占全年度預算 9.57%。

2. 業務費：編列 2 億 4,684 萬 1 千元，係辦理基本行政工作與推動業務等經費，占全年度預算 5.13%。

3. 獎補助費：編列 9,945 萬元，係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經費，占全年度預算 2.07%。

4. 設備及投資：編列 40 億 522 萬 5 千元，係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購置辦公用事務設備、資訊設備等，占全年度預算 83.21%。

5. 預備金：編列 90 萬元，占全年度預算 0.02%。

(二)按計畫別區分

1. 一般行政：編列 5 億 29 萬 1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 10.39%，包括本會員工人事費、辦理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共同性經費。

2. 經建計畫之設計、研審及協調：編列 2 億 9,157 萬 9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 6.06%，包括：

(1) 研擬國家建設計畫：編列 1,675 萬 8 千元，係辦理國家建設計畫之籌劃與研擬、國家建設規劃及重要議題研究、經建資訊及相關服務等業務。

(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編列 3,104 萬元，係辦理經濟景氣分析及政策研擬協調推動、節能減碳與經濟發展之研究、財經新策略規劃研究等業務。

(3) 促進產業發展：編列 4,042 萬 2 千元，係辦理加強服務業發展、促進產業加值創新及農業活化、規劃水資源之永續利用、全球招商與產業發展規劃等業務。

(4)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建構完備社會安全網：編列 1,018 萬 2 千元，係辦理研審與協調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社會安全相關政策、強化人力資源運用及發展之規劃研究等業務。

(5)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編列 1 億 8,108 萬 2 千元，係辦理都市與區域發展計畫及政策之研審協調推動、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規劃及協調推動、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等業務。

(6) 推動財經法規鬆綁與革新、健全企業投資發展環境：編列 1,209 萬 5 千元，係辦理強化國內投資營運及環境、提升行政效率健全企業發展相關法令、吸引投資及企業營運障礙之排除等業務。

3. 經建計畫之評估及考核：編列 1,767 萬元，占全年度預算 0.37%，包括：

(1)強化國家建設財務規劃審議及有效運用國家資金：編列 348 萬 2 千元，係辦理國家建設財務規劃及重要經建計畫審議、國家建設相關財務議題之研究、有效運用國家整體資金等業務。

(2)強化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及計畫管考：編列 1,418 萬 8 千元，係辦理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追蹤管考重大經建計畫及方案、資訊管理等業務。

4.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編列 40 億元，占全年度預算 83.10%。

5.一般建築及設備：編列 276 萬 6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 0.06%，包括：

(1)交通及運輸設備：汰換會議室播放系統相關設備及電話系統等經費 80 萬元。

(2)其他設備：汰換辦公家具及會議室等雜項設備經費 196 萬 6 千元。

6.第一預備金：編列 90 萬元，占全年度預算 0.02%。

肆、結 語

本會預算之編列，係配合政府整體施政，秉持零基預算精神，就原有之各項計畫全盤檢討，依輕重緩急，排列優先順序，在行政院核定之歲出預算額度範圍內編列，於有限資源內妥適安排各項施政，期以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期盼各位委員能一如以往，持續給予本會最大的支持與鼓勵！以上報告，敬請指教，並祝

各位委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接下來報告有關國發基金部分。

大院今天審查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部分有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回」及「賸餘繳庫」兩科目，本會謹就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101 年度預算兩科目之編列內容簡要報告如下：

壹、「非營業特種基金收回」編列情形：

為提升國發基金資源統籌運用效能及配合大院通過決議，101 年度起將中美基金與開發基金實質整併，並因籌應 101 年度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所需經費，亟需由特種基金增加繳庫以挹注國庫，本基金爰配合編列折減基金 62 億 4,111 萬 2 千元解繳國庫，以作為 101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之財源。

貳、「賸餘繳庫」編列情形：

一、收支編列情形

1.業務總收入（業務收入及業務外收入）：編列 65 億 5,819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9 億 2,117 萬 1 千元，減少 33 億 6,298 萬元，約 33.90%，主要係預計轉投資事業發放之現金股利收入減少所致，最主要是台積電股利減少，約減少四成左右。

2.業務總支出（業務成本與費用）：編列 6 億 5,937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6,946 萬 2 千元，增加 1 億 8,991 萬 1 千元，約 40.45%，主要係認列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3.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58 億 9,881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4 億 5,170 萬 9 千元，減少 35 億 5,289 萬 1 千元，約 37.59%，主要係預計轉投資事業發放之現金股利收入減少所致。

二、餘絀撥補情形

101 年度預計賸餘 58 億 9,881 萬 8 千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42 億 442 萬 1 千元及公積

轉列數 1 億 1,355 萬 3 千元，合計賸餘 102 億 1,679 萬 2 千元，悉數解繳國庫，較上年度預算繳庫數 92 億 4,726 萬 5 千元，增加 9 億 6,952 萬 7 千元，約 10.48%。這部分簡單來說，是因為國發基金轉投資事業中，台積電是最主要的公司，因為台積電本身股利發放減少，也使得我們最後得到的業務收入不如當初之預期，可是儘管如此，101 年度的繳庫數預計還是可以較上年度增加。謹此報告，希望貴委員會仍能支持國發基金預算。

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接著請公平會吳主任委員報告 101 年度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預算編列情形。

吳主任委員秀明：主席、各位委員。今天 大院分組審查本會「101 年度施政計畫及收支預算案」，秀明代表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向各位 委員報告本會各項施政計畫與預算編列重點暨執行成效，深感榮幸。在大院各位委員與社會各界的支持、及本會同仁共同努力之下，本會各項施政及業務均能順利推動，無論在完備公平交易制度、執行公平交易法規、宣揚公平交易理念以及推展國際合作交流等各項施政，績效卓著。以下謹就本會 100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之施政績效及預算執行情形，以及 101 年度施政計畫要項暨預算配合編列情形，向各位 委員提出報告，敬請指教。

壹、100 年度施政績效及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0 年 8 月底止）

一、100 年度施政計畫執行情形與成效

本會依據 100 年度施政方針暨 大院審議通過之法定預算，本著公平交易法之立法宗旨，執行各項施政工作計畫，確已發揮下列成效：

（一）完備公平交易法制

主要是研擬公平交易法修正草案、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草案及公平交易委員會組織法等所謂的公平三法。其中組織法部分已送立法院二讀，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草案亦已送大院審查，並全面修正公平交易法，現正積極進行部會協商中。

（二）執行公平交易法規

本會對於事業違法之限制競爭及不公平競爭行為，均依公平交易法嚴加查處，以維護市場交易秩序，確保事業公平競爭及保障消費者利益。自 81 年成立以來至 100 年 8 月底，一共接獲 3 萬 5,935 件等各類申訴申請案件，已辦結案件 3 萬 5,691 件，罰鍰金額總計達 28 億 7,463 萬元。本會 100 年截至 8 月底止，收辦案件 1,046 件，成立主動調查案件 288 件，其中主動調查案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311%。近期執法重點包括：

1. 密切監控各項重要民生物資供需市況：持續運作本會「防制人為操縱物價專案小組」，並配合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之運作，積極關注市場；針對多項重要民生物資價格上漲是否涉有聯合壟斷等情形，主動立案進行調查；並於農曆春節等重要民俗節慶前或颱風來襲前後，派員赴北、中、南各地批發市場、傳統市場或零售通路調查市場價格變化情形，截至 100 年 8 月底為止，本會針對民生物資相關事業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情事，共已處分 28 件案件，總計裁處金額共新臺幣 2 億 9,553 萬元。

2. 加強不實廣告案件規範與查處：100 年針對瘦身美容業，實施不實廣告重點督導計畫，業彙

整完成 93 年 1 月至 100 年 8 月瘦身美容業不實廣告處分案例，並於臺中市舉辦「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瘦身美容業廣告行為規範宣導說明會」，另派員赴基隆市政府等地宣導本會對瘦身美容業廣告之規範，以增加業者自律及消費者對相關廣告之瞭解。此外，針對近來團購網站銷售兌換券、抵用券所生紛爭，本會業就團購網站問題深入瞭解，並就網站團購是否涉有廣告不實情形，積極調查處理中。

3. 強化傳銷事業之管理：全面 E 化實施多層次傳銷線上報備作業，促使傳銷事業報備資訊透明化，並在本會網站定期公布「已完成報備名單」之傳銷事業重要動態資料，充分揭露傳銷事業完整資訊。另為有效督導多層次傳銷事業，本會 100 年 1 月至 8 月底針對傳銷事業辦理業務檢查共計 37 家，透過派員現場實地檢查多層次傳銷事業之營運情形，藉以瞭解個別公司從事傳銷活動之實況，防患傳銷事業可能違規情形於未然，並依法查處違法事業。

(三) 宣揚公平交易理念

為使公平交易法的施行，能契合整體經濟社會之發展，本會一向秉持「宣導重於處分」之執法原則，積極採取多元管道，持續不斷將公平交易理念與內容傳達到社會各界，以落實全民知法守法。近期宣導重點包括：

1. 協調主管機關分工合作：參加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召開之「因應代辦貸款業者不當行為之跨部會合作分工機制」執行成效檢討會議；因應國內夏季鮮乳之市場變化狀況，於 100 年 3 月 24 日召開「鮮乳市況與公平交易法相關事宜」座談會，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機關及主要供應商與會，進行溝通；因應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75 條之修正，參加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舉辦之全民健康保險藥品交易定型化契約範本（草案）討論會。

2. 舉辦產業規範論壇及宣導說明會：為協助業者瞭解反托拉斯法實務，除於 100 年 1 月間與經濟部共同指導辦理「透視產業國際市場競爭涉及之法律議題研討會」外，並分別於 4、5 月間針對我國創新產業如 TFT-LCD、DRAM 及 LED 業者及傳統外銷產業如鋼鐵、自行車、汽車零組件（含車燈）等業者之高階經理人辦理「國際反托拉斯遵法座談會」，達成建立內控遵法機制之共識。此外，本會對於不同產業訂有多項案件處理原則與規範說明，為使業者均能充分瞭解並確實遵守法令規範，本會多次邀集相關業者，包括金融業、不動產業、瘦身美容業、流通業、國民中小學教科書業、加盟業等，舉辦相關規範宣導說明會，使受規範對象都能知法、守法進而崇法。

3. 建立多元傳播宣導管道：印製 99 年年報中英文版、公平交易通訊中英文版等刊物，供各界參閱；持續蒐集並更新各國反托拉斯相關法令及案例，將我國主要經貿對手國之反托拉斯法建置於「APEC 競爭政策資料庫」，並於本會網站上提供連結供相關大眾查詢。透過網際網路、大眾傳播媒體及編印各式文宣出版品等方式，將本會重要施政及重要處理案件，適時提供各界瞭解並增進民眾對公平交易法之認識。

(四) 拓展國際合作交流

為汲取國外先進國家競爭法執法經驗及拓展國際合作交流，本會積極參與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亞太經濟合作（APEC）、國際競爭網絡（ICN）等國際組織會議，並派員出席相關

競爭政策國際會議、研討會或學術座談會等，對內化國際競爭法趨勢及提升我國國際地位均有莫大助益。

此外，為防杜經貿自由化所產生之跨國卡特爾或反競爭行為，以及調和各國競爭法規規範的差異，本會除長期與各主要國家保持密切聯繫外，並積極推動雙邊或多邊交流合作，迄今本會已分別與澳洲、紐西蘭、法國、蒙古、加拿大、匈牙利簽署雙邊及三邊競爭法合作協議，本會亦持續與美國、歐盟等競爭法主管機關舉行雙邊會談，以強化與各國競爭法主管機關之互相瞭解，並為長期友好合作關係奠定深厚而穩定的基礎。

另本會身為全球競爭法主管機關之一員，將持續與蒙古、印尼、泰國及越南等國家就競爭法執法能力、技術援助等事項交換意見、分享經驗，協助建立其競爭法制。藉由競爭法技術合作機會，鞏固本會區域技術輸出國之優勢。

二、10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一)歲入部分：本會 100 年度歲入法定預算數 2 億 0,200 萬元，截至 8 月底止累計實收數 1 億 1,845 萬 4 千元（含應收數 123 萬 7 千元），占累計分配數 1 億 0,678 萬 2 千元之 110%。

(二)歲出部分：本會 100 年度歲出預算數 3 億 5,464 萬 1 千元，截至 8 月底止累計支用數 2 億 4,642 萬 5 千元，占累計分配數 2 億 6,587 萬 8 千元之 93%。

貳、10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本會為公平交易法之執法機關，除以「自由公平競爭，共創經濟繁榮」為長期目標願景外，101 年度執法重點將以維護市場競爭機制、完備公平交易制度、宣揚公平交易理念、推動國際交流合作為核心業務，期為國內市場建構優質的競爭環境，強化產業發展活力，促進經濟的安定與繁榮。

本會依據行政院 101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1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查處妨礙市場競爭行為，維護市場交易秩序

密切掌控國內重要民生物資之價格上漲情形，積極調查處理事業獨占、結合、聯合等限制競爭行為相關案件；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工合作，共同建立市場競爭機制。

二、匡正事業競爭行為，奠定公平競爭基礎

積極查處事業不實廣告、違法多層次傳銷等不公平競爭行為，並主動立案調查輿論關切或業界普遍違法之行為，及時遏止不法；逐年選擇特定產業實施重點督導計畫、辦理多層次傳銷事業業務檢查及宣導，促進業者守法及產業自律。

三、完備公平交易法規制度，建構完善競爭環境

充實完備公平交易法規範，適時修正公平交易法及相關子法，建立公開、明確的執法標準，有效執行競爭法規及政策；參與各機關相關之修法會議，就競爭政策提出建議，協調相關機關檢討妨礙競爭法規，建構自由公平競爭環境。

四、倡議公平交易理念，形塑優質競爭文化

針對重點產業或公會舉辦競爭規範宣導說明會、座談會等活動，增進各界對公平交易法規定

之瞭解，建立提高市場競爭效能之「競爭文化」；以績效觀點推動競爭倡議，深化公平競爭的理念，利用多元化宣傳工具及平台，辦理各項宣導活動，瞭解倡議對象之認知程度，檢視倡議成效。

五、拓展國際交流合作，接軌國際規範潮流

積極爭取與他國競爭法主管機關之合作機會，安排雙邊會議或人員互訪，奠定良性互動基礎，拓展國際對話平台；辦理國際學術研討會，掌握全球競爭趨勢，促成與各國競爭法主管機關同步對話之機制，增進國際交流合作，共同防制跨國性反競爭行為。

參、101 年度歲入（出）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部分

本會 101 年度歲入係衡酌近 3 年決算數及 100 年度執行情形預估 101 年度最高可收取情形估算，編列 1 億 6,102 萬元，較上（100）年度法定預算 2 億 0,200 萬元，減少 4,098 萬元，主要係減少罰金罰鍰收入，內容如下：

（一）罰金罰鍰收入

編列 1 億 6,086 萬元，主要係事業機構違反公平交易法規之罰款收入。

（二）規費收入

編列 16 萬元，係出版品銷售收入。

二、歲出部分

本會 101 年度歲出編列 3 億 6,063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 3 億 5,464 萬 1 千元，增加 599 萬 4 千元，其各工作計畫預算編列如下：

（一）一般行政：

編列行政管理經費 2 億 9,71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 2 億 9,147 萬 8 千元，增加 566 萬 9 千元，主要係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伸算調整待遇等經費。

（二）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編列 1,011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 1,360 萬 2 千元，減少 348 萬 7 千元，主要係減列委託研究、調查、宣導及培訓等經費。

（三）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編列 54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 695 萬 8 千元，減少 151 萬 5 千元，主要係減列多層次傳銷管理及申報業務電子化作業計畫等經費。

（四）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編列 329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 347 萬元，減少 17 萬 4 千元，主要係減列電信費等經費。

（五）綜合企劃及宣導業務：

編列 1,876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 1,595 萬 5 千元，增加 280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列辦理國際競爭法論壇實施計畫等經費。

（六）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編列 858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 953 萬 4 千元，減少 95 萬 3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區域競爭法研討會等經費。

(七)產業調查統計及資訊管理：

編列 1,540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 1,168 萬 3 千元，增加 372 萬 2 千元，主要係增列產業資料整合及開發計畫等經費。

(八)其他設備：

編列汰換辦公設備及除濕機等 138 萬 7 千元。

(九)第一預備金：編列 50 萬元。

肆、結語

公平交易法之立法目的，在維護交易秩序與消費者利益，促進經濟之安定與繁榮。本會身為公平交易法主管機關，自當機先掌握國內、外環境情勢變化，參採國際執法經驗，持續秉持嚴謹而積極之態度執行公平交易法，並廣泛檢討競爭政策建立完整的公平交易制度，同時為強化本會案件分析功能，仿效世界各國競爭法主管機關之作法，擬訂中程個案施政計畫報院核定，編列預算及增添設備，針對重點產業進行經濟分析，提升執法力度與品質，以因應我國經濟發展需要，並與國際潮流趨勢接軌，期再次提升我國國家競爭力。

由於社會環境變化與經濟發展的結果，本會執法的業務負荷量持續加重，惟預算需求額度並未隨業務量之增加而比率成長，端賴全體同仁加倍努力，方能順利推動各項施政計畫。本年度歲出預算需求 3 億 6,063 萬 5 千元，已極為精簡，未來一年實際執行時，當依法規及業務需要，秉持「撙節原則」運用各項經費，期以最經濟之支出，發揮最大之效益。尚祈各位 委員先進繼續給予本會支持與鼓勵。以上報告，敬請 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主委的報告。

現在進行詢答，每位委員發言時間以 6 分鐘為原則，得延長 2 分鐘；上午 10 時截止發言登記。

首先請李委員慶華發言。

李委員慶華：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主委，辛苦了！

主席：請公平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秀明：主席、各位委員。哪裡！哪裡！

李委員慶華：大家都關心主委喝不喝鮮奶啊？

吳主任委員秀明：鮮奶當然喝。

李委員慶華：你喝不喝咖啡？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比較不喝咖啡，但我喝茶。

李委員慶華：有關鮮奶以及咖啡漲價的問題，你們已經調查一段時間了，主委可知酪農對於生奶每公升上漲多少？

吳主任委員秀明：鮮奶的部分，中央畜產會在 10 月 1 日宣布 1 公斤調漲 1.9 元。

李委員慶華：也有人叫做生奶啦！

吳主任委員秀明：對，生奶價格。

李委員慶華：那你知不知道我們的廠商對於鮮奶、鮮乳調漲多少錢？

吳主任委員秀明：鮮乳的部分，我這邊有一個調查的情況。根據我們目前初步的了解，味全、統一和光泉 10 月 1 日、4 日及 11 日左右，會陸續漲價，漲價的幅度味全大概是 8%到 9%、光泉大概是 10%、統一大概是 6%到 7%。

李委員慶華：咖啡的部分，你們應該也調查了？

吳主任委員秀明：是。

李委員慶華：各業者，也就是連鎖咖啡店和超商，咖啡漲價的幅度如何？漲了多少錢？

吳主任委員秀明：咖啡的部分，全家的含奶製品，大概有 10 項，都是上漲 5 元，漲幅大概是 10% 左右；統一的拿鐵、卡布其諾等 10 項左右的產品，也是上漲 5 元，漲幅也是 1 成；萊爾富的含奶產品約有 8 項，也是上漲 5 元，漲幅大概是 11%左右；OK 今天也是調漲 5 元左右。這是我們目前了解的情形。

李委員慶華：方才主委的數字講得很清楚，酪農的生奶、生乳只小漲一點點。可是鮮奶的廠商和連鎖咖啡店、超商卻藉此機會大幅調漲相關製品的價格。本席手上這兩杯咖啡，小杯從 30 元漲成 35 元、中杯從 40 元漲成 45 元。真的是「漲聲響起」啊！對百姓來講，薪水沒有漲，可是連生活中最平常的飲料、提神的飲料，平常的一點小享受，現在都變成奢侈的享受，要怎麼負擔啊？平心而論，酪農的生奶價格一公升才上漲 1.9 元，可見實質的真相是肥了廠商和業者，卻瘦了消費者。主委認為鮮奶、含乳咖啡的漲幅是否合理？

吳主任委員秀明：漲幅的部分，我們還要更進一步的了解，當然，業者會有其說明，我們正在積極蒐集各種資料，業者也有一些初步的說明，不過，這些說明我們只能參考。

李委員慶華：本席在此特別把情況告訴主委，請你多加注意並調查這件事。

吳主任委員秀明：是。

李委員慶華：事實上，酪農的生奶每公升只小漲 1.9 元，漲幅是 8%，到了鮮乳的廠商，每公升卻搞到 6 到 8 元，漲幅將近 10%，尤其是含奶的咖啡漲得最莫名其妙，因為第一，國際咖啡豆的價錢正在下跌；第二，一杯咖啡裡面，根本沒有多少鮮奶，所以我們不知道咖啡漲價最多是什麼道理？請主委特別注意，藉著酪農的小漲，咖啡業大漲，連不含乳製品及鮮奶的黑色純咖啡也跟著漲價，簡直是莫名其妙，完全不顧消費者的感受。請問這個現象合理嗎？

吳主任委員秀明：在此我要先向委員報告，我們蒐集到資料後，還必須驗證廠商的說法。以咖啡為例，根據廠商的說法，他們從便利超商推出咖啡產品至今，是第一次漲價，也就是說，過去 4 年、6 年來，咖啡產品都未曾調漲，所以這次為了反映含奶部分的成本才漲價。

李委員慶華：這個漲價的時間大概都差不多，上漲的價錢也大概是 5 元左右，有沒有聯合漲價、聯合壟斷之嫌？

吳主任委員秀明：委員非常敏銳觀察到這點，這的確是我們要深入調查的部分。我們已經把這個案件列為急要案件，並且主動立案調查……

主席：竟然統統是 5 元，也沒有 4.5 元或 5.5 元，開玩笑，根本是聯合壟斷嘛！

李委員慶華：同一時間同樣的漲幅，國人看在眼裡，就知道這是聯合壟斷！請問主委，聯合壟斷、聯合哄抬價錢，要怎麼處理？罰金是多少？

吳主任委員秀明：如果我們能夠有確切的證據證明業者有協議這個聯合的行為，那麼就是違反公平交易法第十四條及第七條，依該法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最高可處新台幣 2,500 萬元的罰鍰。

李委員慶華：好。

據我所知，你們從 9 月 9 日就開始調查，調查結果最快什麼時候可以出來？

吳主任委員秀明：因為已經列為急要案件，所以我們每週都會管考其調查進度，我們也是希望儘快能有結果，不過，調查還需要蒐集資料去比對他的進、銷、存貨以及價量，而且要請業者到會說明……

李委員慶華：結果最快什麼時候出來？

吳主任委員秀明：急要案件通常是在幾個月之內就要有結果，所以我們一定會儘快。

李委員慶華：現在外界對公平會有一些批評，相信主委也知道……

吳主任委員秀明：是，我了解。

李委員慶華：光是這件事情就耗費這麼久的時間，你們查得愈多，漲得就愈多，所以本席希望你們儘快有一個答案出來，好嗎？

吳主任委員秀明：其實我們在調查的過程中已經產生很重要的嚇阻作用，不是說等調查結果出來才會有影響，在過程中我們就會要求業者注意不要違反公平法。

李委員慶華：我再次請教，調查結果最快什麼時候可以出來，能否讓國人知道一下？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儘可能在 2 至 3 個月內。

李委員慶華：好。

最後，本席要請教，有業者為了促銷、吸引消費者，以蘋果 iPhone 5 做為促銷的獎品，而現在蘋果發表公布的產品卻是 iPhone 4S，這是否涉及廣告不實？消費者能採取什麼作為？

吳主任委員秀明：這要看是否構成不實廣告的要件，目前我們正在了解簽辦當中。當然，這也要看業者是否有故意過失，因為大家原本期待的是 iPhone 5，最後推出的卻叫 iPhone 4S，如果針對這個廣告要予處罰，還是要有故意過失。

李委員慶華：消費者能夠得到什麼保障？他能求償嗎？這件事情發生之後，一夕之間，業者的廣告都改成 iPhone 4S，可是消費者已經消費了，他能夠求償或是有任何被保護的作法嗎？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公平法管的是不實廣告，如果廣告有不實，我們是予以處罰，但是當事人之間的財產及契約關係有無履行，或者有沒有債務不履行，基本上還是屬於民事的法律關係。

李委員慶華：好。

關於鮮奶以及含乳咖啡價錢的大幅上漲，主委剛才說在兩、三個月內會有調查結果出來，在這段期間，消費者是受不了的、吃不消的、苦不堪言的，所以本席希望主委能夠把這個時間儘量縮短。好嗎？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盡力而為。

李委員慶華：現在已經是這樣的價錢，分明是聯合哄抬，主委可以到路上問問看，任何一個路人是

否都這樣認為？一樣的時間、一樣的價錢，全部一起來，消費者怎麼受得了？希望主委能把調查時間縮短，不要花上兩、三個月。主委，可不可以再縮短？讓國人覺得消費者受到保護，公平會也能夠快速的拿出魄力和行動，不要兩、三個月啦！

主席：1 個月啦！才能收到嚇阻作用，否則的話，消費者也是要忍受兩、三個月上漲的價格。

吳主任委員秀明：嚇阻作用其實現在就已經開始發揮了，但我們調查處理還是要有明確的證據……

李委員慶華：你們從 9 月 9 日就開始調查這件事，是否可在 1 個月內完成調查並公布結果？主委就展現一點魄力，保護一下消費者和國人嘛！

主席：1 個月可以啦！

李委員慶華：從今天開始，1 個月內公布結果，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秀明：像含乳咖啡是今天才開始漲……

李委員慶華：是啊！所以給你 1 個月嘛！這個問題涉及到全體國人……

吳主任委員秀明：這不是我們沒有魄力，而是 1 個月的時間，可能導致我們濫殺無辜，我們也不希望發生這種情況。

李委員慶華：那 1 個半月可以嗎？

吳主任委員秀明：2 個月好不好？

主席：你剛才說兩、三個月，就 1 個月好了。本來你報告時，現場都沒有攝影機，今天難得有攝影機，你要抓住這個機會啊！

李委員慶華：主委，剛才本席說 1 個月，主席也交代 1 個月，從今天開始，1 個月內給國人一個交代，包括調查漲價是否合理、有無聯合哄抬等犯法的事情，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秀明：那我們就尊重委員會和主席的高見。謝謝。

主席：請丁委員守中發言。

丁委員守中：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要延續剛才李委員的問題。事實上，乳製品和牛奶在進入冬天時，往年都還會降價 8%到 12%，可是今年卻在這個時候漲價，酪農每公斤才調漲 1.9 元，到了廠商手上，一杯拿鐵就要多上 5 元，這是完全不合道理的。主委剛才對委員要求在 1 個月內調查出成果，無法做出承諾，我想主要的原因就在於你手上沒有工具。我告訴你，本席曾經提過兩個案子，你後來在媒體上也支持，一個叫做窩裡反條款，一個是增加罰則的條款。為什麼國外對於聯合行為可以很快抓到？就是因為有窩裡反條款。由於他們同業之間競爭太過激烈，窩裡反的結果遠遠超過聯合行為下的獲利，所以就有業者願意窩裡反。而我們台灣很多企業到國外去，之所以不了解國外相關的規範，就是因為我們國內沒有相關的立法，有鑑於此，本席在去年就已經提案立法，可是你還要說等你的法案來，為什麼我提的這兩個條款不能先過呢？一個是窩裡反條款，一個是增加罰則至其營業額之十分之一的條款，國外都是這樣啊！如果有這兩個條款，今天這件事情 1 個禮拜之內就能解決，因為馬上有業者會窩裡反，這些聯合在市面上的業者自然就會打破協議。希望主委能夠儘快支持本席所提出的這兩個條款，也希望主席儘快排入相關議程，這樣的話，我們就不必在這裡和主委為了 3 個月、2 個月或 1 個月討價還價。只要通過這兩個條文，公平會有工具在手上，馬上就可以制止這種聯合行為。對

嗎？

主席：請公平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秀明：主席、各位委員。是的，跟丁委員報告，其實公平會這邊的修法跟委員推動的那兩個草案是並行不悖的。

丁委員守中：那還要等到你們明年才要報，明年是誰執政？你還是不是主委都不曉得。

主席：應該是國民黨執政。

丁委員守中：我對國民黨執政有信心，但他是不是主委就不曉得了。

吳主任委員秀明：跟委員報告，我們是任期制，所以不受政黨輪替的影響。

丁委員守中：那你就不能挾著有任期制的保障而不作為！

吳主任委員秀明：不會的，我們會很積極。

丁委員守中：像這麼小的聯合漲價行為，明明碰到冬天天氣已經變冷，乳製品都已經應該要降價了，降價的幅度遠遠超過它應該漲的幅度，結果現在都沒有辦法反應到我們市場上的 Latte 或含乳的咖啡。

吳主任委員秀明：這兩個修法是並行不悖的。

丁委員守中：本席是提醒你，請你儘快去做，這部分也要拜託主席。

主席：如果公平會提出來，本席會馬上把它排入議程。

丁委員守中：本席已經提出兩個條文了，而且他在報紙上、媒體上也登說要大力支持。

主席：對消費者有幫助的，我們都很樂意予以通過。

丁委員守中：那兩條公平交易法的修法，本席早就已經提出來了。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是全力支持的。

主席：如果你一個月內提出來，我可以把它排入議程。

丁委員守中：不用等他們才排，我們又不是他們的立法局。

主席：他們要提出來啊！

丁委員守中：立法院已經提出來了。

主席：他們不是要並行嗎？

丁委員守中：沒有，那是他的條文，還有其他的條文。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公平會希望能夠整體的一起修，還要有配套……

丁委員守中：我們那兩條條文，一條是比照國外的窩裡反條款，另外一條是加重罰責到營業額的十分之一，跟國際接軌，所以不必等他們，我們就可以把它排入議程了。

接下來本席要請教劉主委，方才你剛才才提及我們的國發基金有效運用方面，就整個評鑑來講，我們的投資看起來績效不是很好，你們的報告曾提及 Emivest Aerospace Corporation 另外一個是保利銻光電，這些都是持續虧損且連續 3 年，請問目前這些還列在國發基金的投資裡面嗎？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這部分我要特別提出說明，其實外界對國發基金一直有個感覺

，即績效不是很好，不過，每年還是有 58 億的盈餘去繳庫，所以整體的投資成效不能說是不好，因為每一年都是賺錢的，可是投資案裡面有幾個案件是連續虧損，自從我接國發基金之後，我曾經到行政院提出一個報告，國發基金裡有一些是連續虧損的情況，在什麼情況下我們可不可能考慮退場？許多前面的投資是既定的，因為政策或是因為產業。

丁委員守中：我們的期末投資總額為一千六百多億，如果只有幾億的收入，那算是很少的，這個比例算是很低的，國發基金在這方面……

劉主任委員憶如：沒錯，當時我到行政院向院長做報告，其實我也很希望 貴委員會能夠對這部分做個釐清，國發基金的任務到底是要扶植產業？還是要以賺錢為目的？兩者是完全不同的，當我們去扶植一個產業，如果那個產業沒有被扶植起來，國發基金注定會虧損，所以我的建議是可否比例切割？比方說，也許國發基金裡面有一半是為了產業，另一半則是為了賺錢。

丁委員守中：在我們來看，國發基金應該是策略型的國家發展計畫、因應未來的發展計畫，比方說，綠能、光電等前瞻性的相關產業，應該針對六大新興產業、四大智慧型產業等方面，同時也應該做好相關評估。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我非常認同。

丁委員守中：你是國發基金管理委員會的召集人，這是由各部會首長所組成的，我們擔心這樣的組成可能都不會深入去瞭解，審核時往往就會發生問題。

劉主任委員憶如：它的審議制度很像上市審議，這個管理會很像交易所的董事會，它真正的審議是學者專家的審議委員會，所以這是非常深入的。

丁委員守中：你們最後來核定，對不對？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

丁委員守中：請問保利銻光電現在的情況如何？Emivest Aerospace Corporation 現在的情況如何？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不可能把兩百家的投資都背在腦子裡面，我再以書面回覆丁委員。

丁委員守中：可是這是虧損最嚴重的，這你總該瞭解吧！

劉主任委員憶如：除了虧損最嚴重之外，其實還有一些現在在監察院有案子，我覺得這會更嚴重，也就是說，除了投資的虧損之外，有一些是當年或許有什麼原因而去投資，我覺得這是更嚴重的。

丁委員守中：主委，你知道 Emivest Aerospace 原來是什麼公司嗎？

劉主任委員憶如：這部分我可能要查一下，就是華揚史威靈。

丁委員守中：現在 Emivest 還在嗎？還列在你們的表上嗎？

劉主任委員憶如：前幾年我們持股的部分已經轉給哪一家接了。

丁委員守中：華揚史威靈早就已經轉手又再轉手，Emivest 現在也已經破產了，它現在被 Cyberjet 買了，結果它還在裡面，此外，保利銻光電在去年 7 月 23 日就已經解散了，可是它也還在裡面，本席只是在此提醒你，因為這是國發基金……

劉主任委員憶如：委員說的在裡面，是在哪個裡面？

丁委員守中：就是持續虧損增加的部分，我們的分析是你們還是要改善……

劉主任委員憶如：在哪個裡面？在報告裡面？

丁委員守中：至少在你們投資的比例裡面現在是虧損的、需要改善，但是本席必須告訴你，這兩家公司，一家早就已經破產，去年 10 月就已經破產了，Emivest 已經被另外一家位於美國猶他州的 Cyberjet 以 350 萬美元給買走了，而且是在法庭公開拍賣時買到的，我們已經完全沒有股權了，我只是提醒你，國發基金的管理委員都是我們的部會首長，如果他們都不夠瞭解每個 detail 而忙於例行政務，那我們國發基金的績效是不會好的。

另外一家是保利銻光電，去年 7 月 23 日它也解散了，在經濟部的網站資料上已經看到它已經解散，你身為國發基金管理委員會的召集人，本席希望你能注意相關細節，好不好？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的。

丁委員守中：此外，國外競爭力的評比機構包括 IMD、WEF 對我們國家的評比，很多是有關我們的各項法規政策、政府的行政作為是否能跟國際接軌、能否打造跟國際接軌的友善經商環境，這也是你們努力的目標，本席在此再提出一點，有關我們的行憲紀念日，即 12 月 25 日，這天對西方人來說就是聖誕節，今年正好是星期日，那就比較沒有問題，不過，包括在外僑的網站、外交商會的網站上或是一些年輕人也有提出，全世界 194 個國家裡面有 106 個國家 12 月 25 日是放假的，因為這天是西方的聖誕節，無論是基督教國家或是非基督教國家，很多都是這天放假，台灣跟國際互動密切、要跟全世界接軌，民眾與宗教團體都表示，前一天晚上各種宗教活動或慶祝活動直接影響第二天的工作情緒，雖然台灣上班但國際上卻有一百多個國家都放假，涉外的聯繫、所有的公務活動也都沒有辦法進行，台灣即使上班也沒有辦法增加我們的競爭力。

前年我們跟王院長訪問教庭時，教庭的教宗、我們駐教庭的王大使在現場也都有反映，教宗希望我們把聖誕節列為假日，讓這方面能夠跟國際接軌，因為您是經建會主委，也是負責我們各項法規政策、行政作為跟國際接軌、打造與國際接軌的友善經商環境的主要負責人，12 月 25 日不但可凸顯我們的行憲紀念日，亞洲第一個民主行憲的國家，又能夠跟西方國家接軌，何樂而不為？可說是一舉兩得，所以本席想聽聽您的意見。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關這部分，我想我們會跟人事行政局再談一下，我以為從今年開始是放假的，沒有是不是？

丁委員守中：今年是星期日，剛好放假。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覺得這個日期放假是非常重要的，無論是站在行憲紀念日的角度或是站在跟國際接軌的角度來看。

丁委員守中：非常謝謝劉主委在這方面的支持，因為這涉及人民的權利義務，關係到工商產業的發展，現在放假要以法律來定了，所以行政院提出了紀念日和節日實施的條例，在行政院提出的版本裡面，它只紀念而不放假，但是本席跟多位立法院委員提的對案是又紀念又放假，又紀念行憲紀念日，又能夠跟西方國家接軌，可說是一舉兩得，很高興劉主委支持本席的提案，希望在審查時你也能夠支持本席的提案，打造跟國際接軌的友善經商環境。

劉主任委員憶如：抱歉，丁委員，占用你一點點時間，方才丁委員提及為什麼保利銻還列在上面，

我想這部分我們可能應該有要改進的地方，這是立法院預算中心寫出來的，它的資料來源是由開發基金提供，它寫的是 99 年度轉投資業務虧損情形，我想這是為什麼它還列在上面，其實我不曉得我們有沒有提供給他們，因為現在是 100 年度。

丁委員守中：兩家公司都已經破產了。

劉主任委員憶如：它應該是 99 年度離開的，可能因此 99 年度的紀錄還在上面，如果是像這樣的情況，我們下次提出時會做個註記。

丁委員守中：因為我們是今年審去年的部分，所以他把去年的部分做個整合，他是拿你們今年五、六月提出的資料。

劉主任委員憶如：即使是整個 99 年度放在上面，我們也要註記一下，因為它是年中已經離開了。

丁委員守中：謝謝主委支持 12 月 25 日放假，跟全國年輕人以及全國宗教團體希望與國際接軌的想法一致。另外，有關我國駐外館舍節省公帑的問題，經建會的職責是強化國家建設財務規劃，運用中長期的資金賡續辦理政府專案性的貸款，整合國家資源做最有效的運用，擴大全球招商的工作等，我現在要告訴您，現在我們各駐外單位還有很多不能合署辦公，資源、人力也分散，我們經常接到駐外代表反映說，駐外單位館舍每年付租金，有的租金甚至比付貸款還高，政府每年付的駐外館處官舍租金約十多億台幣，所付租金一、二十年下來都已經可以買為國家的財產了，中華民國是可長可久的，不是打短工、擺地攤的、臨時性的，美國、歐洲等先進國家駐外館舍的擁有度都達到百分之六、七十，美國是百分之七十以上，我們的駐外館舍有 115 處辦公館舍，自有的只有 13 處，自有率只有 11.3%，館長的宿舍有 32 處，自有率只有 27.83%，相對於各國，我們駐外館舍的自有率嚴重偏低。

事實上，中華民國是可長可久的，很多外館的館長都跟我們反映，租金比貸款還貴，這是沒有道理的，政府怎麼在這方面不去用心、不去想？難道國家的資源不是自己的錢就隨便花嗎？還有相關的計畫也從來沒有認真的執行，舉例來說，我們駐紐約辦事處是夏立言那個時候買的，位於 42 街，這是幾年前買的，現在已經漲了好多倍，其實每次我們都有在外交委員會提出這部分，因為這涉及到各駐外單位，所以可能要行政院或經建會層級才能予以整合規劃，而你的職掌就是強化國家建設財務規劃，運用中長期的資金賡續辦理政策性專案貸款，這部分為什麼不能做一個政策性的專案貸款？現在兩岸外交都休兵了，不必動輒被這些邦交國或非邦交國綁架，一下子幾億美金去外援，這些錢省下來就可以買外館。

劉主任委員憶如：除了聖誕節放假以外，這個部分我們很希望跟丁委員共同推動，因為事實上我是有做努力，雖然他們都跟我說這是屬於外交部或別的單位。

丁委員守中：這是經建會的職責。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接了經建會這個職位之後，我已經做的努力在此也跟丁委員特別說明一下……

丁委員守中：既然你要擴大全球招商工作，結果別人到我們外館卻要跑這個辦公室或跑那個辦公室。

劉主任委員憶如：沒錯，我們也認為如此，因為很多都是在各地，這部分我們已經做了努力，可是目前是沒有成功。

丁委員守中：經建會可以提出一個專案，好不好？

劉主任委員憶如：專案可能不能由我們這邊提出，我要跟丁委員特別說明我們去協調了什麼，一方面看到台灣有很多保險、資金包括民間的，那些錢他們都不知道要投資什麼，另一方面，方才丁委員提及我們外館的情形，我們是非常認同的，不管是辦公的或是居住的，我們都非常認同，像歐美或很多其他地方的價格，這一波剛好是跌下來的時候。

丁委員守中：現在可說是房地產最好的時間。

劉主任委員憶如：所以我們有去問不可能搓合，就是把這個部分的投資導入那個部分，在我們問了之後，很多單位表示因為這牽涉到各單位……

丁委員守中：那些人就是不會打算盤、不會精打細算，認為花公家的錢都無所謂，以前金錢外交的錢省下來就可以拿來用啊！

劉主任委員憶如：如果丁委員提一個案，我們一定會支持，其實這部分我們是有努力了。

丁委員守中：我不是經建會主委，我只是提醒你。

主席：他現在質詢就是提醒你，就是提案了。

丁委員守中：你是負責整合國家資源，拜託您在這方面強力來推動一個專案，好不好？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的，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吳委員清池發言。

吳委員清池：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劉主委辛苦了，前不久你才開完會回來，有關預算中心所提出之國發基金虧損原因，你剛剛提到是 99 年度的時候所做的，其實 99 年度的決算……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對不起，是 99 年度寫的，這個投資都是更早的時候……

吳委員清池：事實上，99 年度的預算是在今年才做決算，所以今年提出來並沒有錯，預算中心所提出來的並沒有錯。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可以加個註記說明那個公司在年中已經……

吳委員清池：99 年度的預算是在今年才做決算，上個禮拜才做決算的。國發基金在這 3 年裡面有 18 家是連續虧損的，包括華揚史威靈等 18 家，請重點說明一下虧損的因素？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覺得是分為兩類，有一類是因為當初國發基金被賦予的任務是要去扶植產業，有一些產業要花很長的時間才能夠開始賺錢，這是第一種，我們認為還可以等，至於第二種，雖然我們去投資某些產業，但那個產業根本就是不對的，這不是故意的而是為了配合產業，可是另外有一大類，我認為有一些可能是有一些問題，我只能這樣說，因為那個部分是監察院在調查中。

吳委員清池：「可能有一些問題」？這個就是問題了。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沒錯，目前監察院正在調查中。

吳委員清池：因為有些問題可能涉及利益輸送，就是假投資、以國發基金的名義去投資，其實是在幫助、暗助某特定人士。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相信過去這些裡面一定也有這一類的。

吳委員清池：一定會有的。

主席：那是什麼年代的？幾年前？10 年前？5 年前？

劉主任委員憶如：沒有到那麼近，沒有到 5 年前，是 5 年以上。

吳委員清池：我是說這 3 年內的虧損還是有發生這種情形？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的是在這 3 年才看見虧損。

吳委員清池：當然這跟你到經建會後是沒有關係的，不過，國發基金對華揚史威靈等等的投資，有涉及許多公務人員跟特定人士的關係所造成的虧損。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相信有一些是有的。

吳委員清池：其實你可以改變一下，你把你的專業拿出來，上次我說你是黃金女郎，你投資黃金賺了很多錢，那個時候剛好黃金漲價，其實也不是你故意要去賺錢的。

主席：現在已經稍微下跌了。

吳委員清池：那是因為大環境的因素，讓你在無形中受益。因為你是召集人，以你的專業應該可以點出國發基金投資各家廠商的問題，目前國發基金投資的公司全部有幾家？

劉主任委員憶如：直投大概有 50 家，還有創投，創投的就有幾百家了。

吳委員清池：包括子公司全部有幾百家？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

吳委員清池：所以莫名其妙嘛！有些公司的投資，我們立法院根本不清楚，沒辦法監督。國發基金投資的那些子公司有好幾百家，立法院無從得知有哪幾家，這根本是規避監督的作法。

劉主任委員憶如：直投沒有那麼多，大概只有四、五十家，這是立法院可以監督的，創投是間接投資。

吳委員清池：包括子公司的間接投資，立法院沒辦法監督，這才是問題。當初對於國發基金的運作沒有一個很嚴謹的審核制度，所以才會發生這種情形。我說的是過去，這幾百家的公司跟你沒有什麼關係，我知道你進來以後好像沒做什麼投資。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有。我們有投資生技。

吳委員清池：那麼我相信你的投資一定有賺錢，還是仍在研發中。

劉主任委員憶如：今年開始投資，然後把他們從國外吸引回來，我們有投資。

吳委員清池：你進來以後投資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國發基金投資 10 億，可是這是一個 50 億元的資金，其他 40 億是從民間來的，所以我們是帶動臺灣的投資，這是創投的部分。

吳委員清池：50 億對國發基金而言是小數目，因為國發基金的投資超過 2,000 億。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剛才說的是一家生技公司的創投，我們還有其他的投資，包括投資賽德克·巴萊，我們是第三大股東。

主席：你們對賽德克·巴萊投資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9,000 萬元。

主席：應該不會虧本，現在很賣座。

吳委員清池：賽德克·巴萊的導演和製作人滿厲害的，還會去找經建會投資拍片。你們當時是怎麼被說服的？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要特別說明一下。國發基金有產業發展的任務，所以匡列 100 億去投資文創產業，因為賽德克·巴萊是文創產業。

吳委員清池：主委，你針對賽德克·巴萊投資 9,000 萬元……

劉主任委員憶如：太少了。

吳委員清池：當時你為什麼會被說服？

劉主任委員憶如：因為 1 億元以下的投資是文建會在審查，我們委託文建會，然後國發基金會去考量，確保這個投資是合理的投資，所以當初是他們直接找了文建會，而我們是出錢的單位，也是審查的單位，可是我們也希望能夠改變一下機制，也就是說，那個 9,000 萬是人家叫我們出多少，我們就出多少。

吳委員清池：那他們說要出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他們說 9,000 萬元。

吳委員清池：公司出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這整個案是 6 億 2,000 萬元，中影創投是 50%。

吳委員清池：是實收 6 億 2,000 萬元，還是只是計畫？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募資 6 億 2,000 萬元，我們投資 9,000 萬元。

吳委員清池：這麼說，你們差不多是占六分之一的股份。

劉主任委員憶如：差不多。

主席：有六分之一強。

吳委員清池：現在賺多少了？

劉主任委員憶如：現在還沒有賺，因為 6 億元的投資並不光是 6 億就可以回收，因為戲院還需要抽成。

吳委員清池：投資這部影片是因為它象徵了民主精神，也有它的文化價值，所以我們予以支持。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我們投資了幾部電影。

吳委員清池：這部電影縱使虧本也有價值，因為它展現了民主精神，提升文化，所以我覺得這個投資是有意義的。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

吳委員清池：另外，請問目前經建會裡有多少員工？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 360 人。

吳委員清池：領中美基金的差額待遇的有多少人？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 129 人。

吳委員清池：你們每年編列 1,860 萬元補助中美基金的差額待遇，現在中美基金已經併入國發基金裡。我覺得員工有員工的尊嚴，他們是公務人員，不管是經建會或農委會，事實上他們是公務

人員，當時因為他們的薪資比較低，而中美方面薪資比較高，所以用中美基金來補貼他們的差別待遇。這種情形已經持續有二十幾年了，但是你不覺得你們的員工有受到污名化嗎？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

吳委員清池：那你就替員工講話，你要去跟人事行政局及銓敘部解釋，既然是屬於員工的薪水就應該有一套薪資制度，這樣他們領取薪資也會較有尊嚴。公務人員的話就應該按照薪資制度去領，而政府也應該按照制度的規定給付薪資，對不對？

劉主任委員憶如：非常謝謝吳委員支持。

吳委員清池：現在則是在他們的薪水中有 20%的薪水來自於中美基金，現在改為國發基金，你們是在國發基金編列預算來補助他們。這些錢沒有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可是尊嚴是無價的。

吳委員清池：那是一種尊嚴，你要為他們爭取，尤其你們是跨部會的經建會，你要去為他們爭取。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其實每一任的主委都有替他們爭取，今年我們當然會繼續做。

吳委員清池：要保障他們的權益，不要讓他們被污名化，我覺得這些人很委屈。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到時候還要請吳委員大力支持。

吳委員清池：我當然是支持，今天才會這樣講。我不是支持他們什麼，而是我真的看不下去，因為政府有政府的制度，我們不能墨守傳統的文化，二十幾年前的解釋不能拿到現在來用，你知道嗎？

劉主任委員憶如：知道。

吳委員清池：因為中美基金既然已經併入國發基金了，就不能再用中美基金的名義做差別待遇的補助，雖然現在是以國發基金來編列，但這樣的做法也是不對的，既然中美基金已經結束，所以他們薪資的差額應該要經過換算以後加在他們正常薪資裡面，而他們的薪資經費應該編列在正常的預算內。你們在編列概算時就應該向人事行政局要求要把這筆預算編列進去。反正都是政府的錢，國發基金也是用政府的錢，員工的薪資也是政府的錢，都是政府的錢，只不過是名義的問題，就把這筆經費正式編列在正常的預算裡面。

主席：只有 129 個員工嘛！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有 100 個職員，含工友 29 人。

主席：遇缺不補，是不是？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遇缺不補。

吳委員清池：遇缺不補，一年才差 1,860 萬元而已。

主席：當然新進人員就沒有。

吳委員清池：如果包括農委會的人員，大概是差三千五百多萬。如果能夠這樣做就可以解決很多問題，因此本席在此建議，你們要去向人事行政局爭取，好不好？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謝謝。

吳委員清池：另外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問題，也許它對於國家的未來影響非常大。目前有提議房地產要按實價課稅，請問經建會有沒有參與這方面的規劃？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參加的是實價登錄的部分，課稅方面完全是財政部的事。

吳委員清池：你們沒有參與財政部的業務。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

吳委員清池：請教你，這項政策對於臺灣未來的大環境有多大影響？

劉主任委員憶如：這項政策如果真的要實施的話，配套絕對非常重要。

吳委員清池：據你所知，現在有沒有配套？

劉主任委員憶如：據我所知，他們提出來的是說要在配套完成以後，那個配套尤其包括鑑價制度，目前臺灣還沒有這個制度。

吳委員清池：但是在配套沒有出來之前，他就已經把法案送來立法院，要立法院排在第三案，這案子既沒有經過討論……

劉主任委員憶如：你是說鑑價或課稅？

吳委員清池：包括計價課稅及稅率、稅賦的配套措施一概付之闕如，直接將這個案子送到立法院來，跳過委員會的審議，到目前為止，沒有一位委員知道實價課稅的稅賦、稅目及稅基，等於要立法院充分授權，將來在院會中通過這個案子之後，等於是空白的充分授權，這種情況非常危險。

這件事第一個傷害到的就是買賣房屋者，未來想賣房的人都會害怕，購屋者則因為實價課稅，使得原本 2、3 千元的房屋稅可能激增成 2、3 萬元，等於一年的稅賦增加 10 倍以上，甚至到 50 倍不等，這是一件非常嚴肅的問題。老實說，這件事首先傷害的就是購屋者及所有權人，所有權人是潛藏性的受害者，因為未來他想賣房，卻不敢買房子，因為稅賦這麼重，1 年要繳四、五十萬元或二、三十萬元，誰敢買房子？沒人敢買。你們要年輕人買房，卻又要實施實價課稅，年輕人會更買不起房子，日後不要說年輕人買不起房子，連老年人都不敢買房子給子孫，因為他們繳不起這麼高額的稅負，在這種情況下，試問他們怎麼敢買房？所以購屋者就是第一個受害者。

第二個受害者當然就是建商及房屋仲介公司，因為這項政策可能導致房屋滯銷，這將會造成極大的傷害，影響所及包括營造廠、建築材料商，產生骨牌效應，建商做不起生意，他乾脆將生意收起來，頂多不要做生意，但是日後營造廠及材料行將會因而倒閉，再來就是失業率激增。你要知道台灣的營造廠有一、二百萬人是依靠營造廠及材料行營生，等於好幾百萬人是靠這些在生活的。

主席：建築業是火車頭。

吳委員清池：最後會導致政府失去民心，等於船破跌入海，最終是政府失去民心。我今天之所以提出這項議題，是因為政府提出稅賦正義、房屋居住正義等名義，其實是在增加人民負擔，實際上是為了要加稅，而以實價課稅這個名義混淆試聽，一般人並不瞭解箇中道理，必須像我這種內行人才能分析得如此透徹，其他百姓哪會懂？如果你們將這些道理說給民眾知道，我相信大家都會反彈。既然妳身為經建會主委，你應該有責任共同參與，在配套措施尚未訂定之前，老實說，要我們立法院完全空白授權，加上這種重大政策又不需要經過討論，馬上排入第三案，

屆時會發生何種結果實在無法想像。拜託主委……

主席：吳委員說的配套措施要……

吳委員清池：一定要有配套措施……

劉主任委員憶如：實價登錄是內政部主政，實價課稅則是財政部的權責，我們會將這個意見反映給相關單位知道。可是我也聽過財政部說過很多次，他們會在配套措施逐步完成後……

吳委員清池：配套措施沒有出爐，在總統大選競選期間，民進黨也說要實價課稅，人家高喊，他們也莫名其妙地跟著喊……

劉主任委員憶如：財政部說會有配套措施。

吳委員清池：如果此時有一個第三組人選出來說反對實價課稅，並將日後實施實價課稅後，將會增加人民稅賦、導致企業倒閉，影響數百人生計的惡果一一告知，那時受害的將會是國民黨及民進黨，第三組候選人反而受益。我在此要提醒你，這是一個非常嚴肅的問題。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會轉告財政部。

吳委員清池：這件事會發酵。

主席：要特別注意。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謝謝。

主席：請徐委員耀昌發言。

徐委員耀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接續吳委員的議題，針對貴會過去在民國 84 年有所謂的中美基金取代差額這件事。我想中美基金已經過時，在 101 年取消改由國發基金來代理，是嗎？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是。

徐委員耀昌：我認為不應該一國兩制，所有的公務人員都應該要一視同仁。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的。

徐委員耀昌：讓他們活得很有尊嚴，領到他們該領的錢。據我側面瞭解，過去的中美基金與 18% 相比，可能落差有上百萬元。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

徐委員耀昌：在這種情況下，好像又變相讓他們減薪 20%到 25%。

劉主任委員憶如：以前已經減過一次，如果沒有中美基金的差額，那又再減一次。

徐委員耀昌：您身為經建會主委，應該找銓敘部、財政部等有關單位，針對這個問題加以正視，還給他們一個公平的……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謝謝徐委員的支持。

徐委員耀昌：自己人還是要講，如果沒辦，我砍妳預算！講明的。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謝謝。

徐委員耀昌：不要我在電話中一天到晚叫妳大姊，碰到事情還是要溝通。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謝謝徐委員支持。

徐委員耀昌：這關係到妳在部裡的官職及員工的基本權益，妳對這個部分要堅持。

劉主任委員憶如：謝謝委員。

徐委員耀昌：我發覺有時銓敘部也在亂搞。

劉主任委員憶如：這我不敢說什麼，不過非常謝謝……

徐委員耀昌：這是我的感覺。

主席：你可以講，她不能講。

徐委員耀昌：我替主委說出來。

第二個問題請教主委，昨天大家都很期待蘋果 **iphone5** 能夠發行，結果執行長庫克發表的卻是 **iphone4s**，讓所有的蘋果迷為之錯愕，一下子股價下降 5%，到收盤時才回穩。在這種情況之下，無獨有偶的，今天他的創辦人賈伯斯於 56 歲英年早逝，不知道在這種態勢下，蘋果的概念股會不會影響到臺灣的股市，畢竟他們是高科技的領航者，不知道您怎麼看待這件事？

劉主任委員憶如：雖然他的過世非常突然，但是大家其實都有心理準備，尤其他們的交接制度非常完整，就算有衝擊也是一下子而已，因為一家公司主要在於其制度的完整性，至於衍生至臺灣這部分，我相信縱使有任何的衝擊，應該是非常……

徐委員耀昌：短暫的？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

徐委員耀昌：第三個問題就是，根據國際勞工組織（ILO）今年的一份報告指出，全球的失業率自金融風暴以來，連續 3 年都形成歷史新高點。台灣已經是已開發國家，但就業復甦情形似乎並不理想，仍然持續疲軟，尤其半導體等高科技業者相繼裁員，請問這是否會造成台灣失業率的新高？根據 ILO 的研究，全球的失業率高達 6.1%，請問台灣的情況如何？未來又會是怎樣？劉主委有何看法？

劉主任委員憶如：未來結構性失業會是一個難解的問題，摩擦性失業本來應該是景氣恢復，失業就會減緩，可是現在看來，很多產業的結構在改變。對台灣而言，除了國際的改變之外，我國高科技在亞洲是垂直整合，終端還是出口到歐洲和美國。而歐美的失業情況看起來要相當長的時間才可能恢復，因此我們需要更加速轉型。現在台灣有個優勢，例如醫療器材是從精密機械和半導體這裡可以轉型，綠能也可以轉型。我們在推動「產業有家」時就特別注重讓產業轉型成新興產業，也就是符合未來世界潮流的產業，唯有這樣規劃才能讓結構性失業問題稍作減緩。

徐委員耀昌：這次金融風暴好像是歐洲比較嚴重，這會不會影響到台灣的製造業等等？

劉主任委員憶如：也是會的，歐洲直接影響到美國，這個禮拜柏南克還特別出面表示，美國失業問題在短期內看起來無解，所以我們要加速產業結構的轉型。我在此也要請徐委員和貴委員會特別支持，因為明年經建會的業務是主打鬆綁，我們說要轉型升級已經說了很久，但是如果沒有鬆綁是做不到的，所以請徐委員和貴委員會特別支持。

徐委員耀昌：我們能夠做得到的一定盡力配合，劉主委也要以財經專業協助所有企業有效整合，讓勞工界發揮最大功效。

劉主任委員憶如：例如經濟部最近希望整理台糖的土地，因為台糖有很多土地，或許可以釋出。我

們很支持經濟部的看法，也想請經濟委員會特別支持。

徐委員耀昌：聽說 101 年預算有很多新增項目都被剔除掉，包括危險教室的改建、交通部所屬的重大公共工程，這些工程是否都會被擠掉？

劉主任委員憶如：今年年初我們為這件事已經努力了許久，101 年度公共建設的預算因為預算縮減，在主計處送來時切的那塊餅裡面，許多新興計畫就已排不進去。我們努力了許久才加進去一點點，可是還是不夠，現在我們仍然在和財主單位談，目前公共建設編列了約兩千億，以後只要有空間，我們希望能以其他方式補足。

徐委員耀昌：對，因地制宜，如果哪個公共建設真的有急迫性、必要性，哪怕是新增項目也要作整合性的處理。

劉主任委員憶如：建設是最重要的投資，我想任何企業都有這種概念，就像老百姓會投資子女的教育是一樣的道理，所以只要有經費，公共建設還是要放在第一優先。

徐委員耀昌：行政院會或是總統會報時要提出來，重大建設還是要做。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謝謝。

徐委員耀昌：國內民生物資一直持續上漲，上會期農委會把米價調漲，米商立刻囤積賺黑心錢。

主席：收購公糧價格每公斤調漲 3 塊錢。

徐委員耀昌：後來怎麼處理的，我們也不曉得。最近麵粉、糖、植物油的價格也常遭人質疑有帶頭漲價、聯合壟斷市場的嫌疑，現在鮮奶聽說要調漲 5%，甚至影響到咖啡的價格，咖啡族感到莫名其妙，一杯咖啡要漲好幾塊。消費大眾的權益是否因而受到影響？對於聯合行為或獨占地位的濫用，影響到社會的公平正義，公平會是否有主動調查？

主席：請公平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秀明：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徐委員的指教，公平會對民生相關物資的情況都非常密切地注意，只要價格有異常變動，公平會會主動了解，如果覺得有違反公平交易法的可能，就會主動立案調查。另外，公平會內部設有防止人為操縱物價的專案小組，對人為操縱物價的情形一直非常關注。剛才委員提到的幾個案子，我們都有主動立案調查，現在仍在調查中。方才有幾位委員相當關切這些案子，我們也都作……

主席：徐委員提到農委會在端午節前夕建議總統調漲稻米收購價格 3 元，結果還沒有收割，在來米就漲了 5 元，糯米漲了 10 元，請問你們調查的結果如何？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已相當深入地派人……

主席：你要向徐委員報告一下，因為剛才他問你這個問題。

徐委員耀昌：講了老半天也沒看到有人被移送。

主席：統統沒有。

吳主任委員秀明：當時價格雖然有漲一點，但是很短暫時間又回穩，不過我們還是會調查那段時間的漲價是否有人為操縱，當然這需要有確實的證據。

主席：如果你們動作太慢，不肖糧商早就把錢賺走了，消費大眾只好吃虧。像這次咖啡聯合漲價 5 元，如果你們再拖泥帶水，老百姓又要天天失血，對不對？

徐委員耀昌：對啊！你們要保障消費者的權益，對於聯合壟斷、哄抬物價的情形，公平會責無旁貸，因為這些問題對國家經濟結構或多或少、直接間接都會有影響，所以請你多加注意。另外，電視購物好像已經成為大眾生活的必需品一樣，像本席的服務處隨時都有電視購物的東西寄過來，這些東西在一個禮拜之內，如果不滿意好像是可以退貨是不是？

吳主任委員秀明：對。

徐委員耀昌：你們有沒有注意他們是否有廣告不實、誇大功能的行為？或者明明是藥物，卻用健康食品的名義在販售，且標榜其效能如何又如何，針對這部分，你們有沒有去注意？本席發現那些主持人的口才都是一流的，我一直在想這次選舉我要找他們來助講，不知你們有沒有注意到這方面的問題？

吳主任委員秀明：謝謝徐委員的關心，我們非常注意電視購物的部分，過去我們還曾經委託民間公司全面側錄他們的廣告情況，然後檢驗是不是有違反公平交易法。

徐委員耀昌：有抓到幾件？

吳主任委員秀明：後來我們發現抓到的案件絕大部分都是像徐委員剛剛所講的藥品、健康食品等等，而這些產品的不實廣告因為有特別法的規定，像是食品衛生管理法、健康食品管理法、藥事法當中，都有關於不實廣告的規定，它是屬於公平交易法的特別法，所以這些不實廣告都是歸衛生署管。我們也把我們側錄的結果移送給衛生署，公平會和衛生署之間關於廣告的問題，我們有非常好的溝通，也有作成正式的協調結論，只要他們認為不是屬於他們的部分，他們就會回送給我們，我們就會調查、處分。不過到目前為止，大部分都是藥品、食品……

徐委員耀昌：人在公門好修行，如果你能在這個位置上抓到幾件禁藥或偽藥，保障消費者的權益和健康，以免大家吃出問題、浪費國家的衛生資源，應該都是功德無量，希望你們能夠好好做好把關的工作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秀明：是的，我們會和衛生署一起合作，共同努力。

徐委員耀昌：加油！

吳主任委員秀明：謝謝。

主席：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廖委員國棟發言。

廖委員國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劉主委最近辛苦了，在國外及全國各縣市風塵僕僕，為了全球招商和「產業有家、家有產業」的業務，我看到你在各地的努力，上個禮拜你們也在台東辦了「產業有家、家有產業」的座談，對於東部未來產業的規劃，不知你有沒有一些想法？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有，我們覺得東部和其他幾個縣市，究竟還是有一些利基和優

勢，可是它們所有的優勢，也許別的縣市同樣也有，在這種情況下，是不是應該讓台東等縣市有一點優先的空間。

廖委員國棟：對啊！你認為經過這樣的座談會以後，有沒有什麼比較優先的？

劉主任委員憶如：以台東來講的話，我們看的一個點是觀光，這樣的觀光不只是一般觀光而已，而是有特點的觀光，尤其應該吸引退休族或休閒養生的觀光，這是我們希望台東能夠做的一個主打，而這和醫療也是可以結合的。這只是其中一個，我們總共大概有三、四個重點。

廖委員國棟：過去持續了幾年，我們聽到每任的經建會主委所說的都和你的談話內容一樣，讓我們覺得只有聽得到，要不然就是只聞樓梯響，不見人下樓。到目前為止，對台東和花蓮而言，我們都還沒有看到有什麼比較大型或具指標性的建設。你身為經建會主委，當你進行國土規劃及產業發展規劃的時候，有沒有看到應該要給台東或花蓮什麼？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現在看到的就是深層海水，這是我們所規劃的第二項，深層海水其實就是分布在花蓮和台東。可是在建設方面，我們覺得花蓮跑在比較前面，我們希望台東也能一起把它拉上去，所以我們希望在建設方面可以做加強。再者，我們和教育部正在積極洽談 **International Boarding School**，讓有一些原本想要把讀小六的小孩送到國外的人，或是想把小孩送到美國的東南亞僑胞，希望他們可以轉送到台東來，台東是我們的第一優先。關於這方面，我們和台東縣政府談過許多次，縣政府也希望採取這樣的方式，但我們需要及希望的是有一些地方的土地能夠釋出，然後吸引民間來投資。現在我們也在和勞委會討論人力鬆綁的問題，我們希望可以聘請一些已經接近退休或已經退休的外國老師到台東來。

廖委員國棟：聽你洋洋灑灑談了許多，但是我注意到在你們的預算編列當中，產業發展規劃的預算，去年度編列了 3,600 萬，今年卻只編列 2,000 萬，為什麼有那麼大的差距？是不是沒有事可做了？或是該做的都已經做了，所以沒有那麼大的企圖心了？

劉主任委員憶如：不會的，因為那是屬於全球招商的部分，關於全球招商的部分，我們起了一個頭之後，今年就希望規模是不是能夠縮小一點。

廖委員國棟：我就直接點名好了，現在花東非常急迫需要兩項指標性的建設，這方面我們已經提過許多次了，或許它是硬體建設，但它也是軟體建設重要的一部分。首先，你剛剛提到東部，尤其台東確實有推動觀光產業、休閒旅遊的優勢，但是我們現在看不到比較能夠讓剛剛主委所提的那幾項產業融為一體，能夠代表台東對外展示的指標。過去我們曾多次提出過南島文化園區的構想，前朝政府曾經作過規劃，後來因為許多因素，結果就不了了之。馬總統當選以後，我們曾經再次提出，聽說現在還在研議當中。主委作為負責國土經濟發展規劃的主要靈魂人物，你對南島文化園區有沒有什麼概念？

劉主任委員憶如：抱歉！我不太清楚這個部分，園區的審查是在黃副主委，是否可以請黃副主委說明？

廖委員國棟：好的。

主席：請經建會黃副主任委員說明。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主席、各位委員。南島文化園區是關係到東南亞地帶整個南島文化、南太平洋的

規劃，這是在文建會規劃之中，如果能規劃出來，並依照程序報院，我們會給予協助。

廖委員國棟：經建會是做整體規劃，包括資源配置等，所以您的角色非常重要。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我剛才講的是中程計畫的作法，如果就整體規劃的作法，我們現在正在做花東地區的綜合發展計畫，預計在明年 2 月份提出，所有花東建設的構想，包括產業、文化、休閒等，全部都在這個計畫裡面。

廖委員國棟：我現在只問你南島文化園區的部分。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那要文建會提出來。

廖委員國棟：所以你們現在還沒有看到，對不對？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還沒有看到。

主席：目前你們的規劃沒有南島文化園區吧？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這要請教育部規劃，因為史前文化博物館是教育部……

廖委員國棟：這個很令人遺憾，所以我說現在台灣的發展真的是東西失衡，不是南北失衡的問題，台東、花蓮什麼都沒有。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不過要感謝廖委員等幾位委員的爭取，現在有花東發展特別條例以後……

廖委員國棟：我還沒有問到那邊。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我們非常贊成文化園區。

廖委員國棟：我希望今天的對話讓你們有強烈的印象，台東有一個南島文化園區。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我們知道這提了很久，我們也非常贊成，但是還沒有看到計畫提出來。

主席：台東是台灣最後一塊淨土，晚上觀光客一大堆，可是沒有地方去。有了南島文化園區以後，觀光客可以看表演，也可以造就原住民朋友的固定收入，且促進當地的產業發展，觀光客也可以欣賞到不同的文化，這些都很好啊！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我們完全同意主席和廖委員的建議，我們也有同感，不過，中程計畫還是要主管部會趕快報上來。

廖委員國棟：如果不等教育部，你們直接規劃，你們負責規劃的嘛！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對，我們做長期規劃，我們要審查，我們只能審查，但是在綜合規劃裡面，我們會做規劃，構想規劃我們會做。

主席：廖委員，你主動提出，我幫你連署啦，好不好？

廖委員國棟：好，等一下就馬上寫，謝謝。

另外，不管是農產物的輸送，或是在面對急救之時，台東和花蓮之間需要一條花東快速道路，我們也提了很多年，花蓮和台東的委員都相繼提過。請問主委，這個有沒有列入你們的計畫裡面？這攸關台東和花蓮的整體發展。

劉主任委員憶如：過去有很多計畫，因著不同的主管機關，如果他們沒有送上來，或是立法院過了幾年沒有送又必須重新送來，現在既然花東條例通過，我們覺得應該有什麼樣的配套建設，我想我們可以主動提出來。

廖委員國棟：我很高興聽到主委說要主動提出，你不要再等其他部會了，主動提出也可以啊，不一

定要專門審查而已。

劉主任委員憶如：實際上，過去我們沒有辦法主動提出，如今有花東條例了，我們會在明年主動提出。

廖委員國棟：好。另外，在你們的報告裡面有提到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編列 40 億，這個就是花東條例的……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的。

廖委員國棟：將來它的計畫規劃和經費使用是由經建會負責還是縣政府負責？

劉主任委員憶如：經費……

廖委員國棟：是你們完全主導，然後由地方執行嗎？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將來編列經費會有幾個原則。第一個原則是資源要擴大，所以我們對花東的建設不會只以基金為唯一的財源，我們會把公共建設的基金、既有的財源、花東基金投資的收益等，一起作為總的財源。第二個原則是投入財源的分配是多元的，除了補助分有長期和短期，還有投資和融資，所以它是多元的。第三個原則是用計畫來引導預算。如同剛才告訴委員的，我們要有整體主動的規劃，上位的計畫來引導地方做出它的實施計畫，每一個計畫有預算的配合，所以用計畫引導預算。第四個原則是要有創新的策略，過去的作法不會賺錢，現在我們起碼可以提升，多賺一點錢，基金的花費成本就可以降低。最後，我們會監測管理，隨時進行滾動式的檢討。

廖委員國棟：你會同意我們用 40 億裡面的經費來做南島文化園區綽綽有餘？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我們會做總體規劃，因為花東所需要的不只是南島文化園區，還有很多建設，您剛才提到了道路和其他產業，如果都用到文化園區去，那其他就偏了，所以一定要做整體均衡的規劃。

廖委員國棟：剛才也提到醫療的需求，台東目前沒有醫學中心，整個東部的醫學中心就是花蓮的慈濟，所以有些病人必須從台東運送到花蓮，但是彎彎曲曲的道路延遲了急救的時間。我們多年提出希望台東到花蓮有一條快速的道路，不但是因為急救過程需要，平時農特產品的輸送也需要這條道路，所以希望主委和副主委能夠把這兩項記在心裡，主動提出，好不好？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我們會整體規劃。

廖委員國棟：最後本席要提出的是，現在房價飆漲已經變成民怨之首，經建會負責國土規劃和發展策略，本席特別向主委提出一些個人的看法。我認為現在台灣的發展不單是東西失衡、南北失衡，而且台北過肥，過度集中在台北，什麼建設都在台北，現在的法律幾乎都是為了台北地區立法或是修法，主委在做國土策略時，有沒有想過讓台北減肥？

劉主任委員憶如：很抱歉，有關國土規劃這個部分，主管機關是內政部。

廖委員國棟：策略是您提出的嘛！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負責的是整個國土的資訊系統，比如哪一些地是屬於國土，這些部分的資訊是由我們負責，至於真正規劃的部分還是在內政部。不過，因為我們瞭解很多地的問題，所以我們和內政部有密切配合，我會把廖委員的意見帶給內政部。

廖委員國棟：在你們的報告裡面，職務是寫產業發展規劃……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譬如哪一些產業缺地，我們都會盡量去協商。

廖委員國棟：所以你們會做引導嘛！引導它到南部、中部、東部，不要集中在台北，這部分就是你的權責。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於哪一個產業需要地，我們會去協調，比如這個地是內政部的、經濟部的或是教育部的，我們就會去協調，我們一直在做這個工作。

廖委員國棟：本席最後再一次強調，有關南島文化園區，我們會提案。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知道了，謝謝廖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賴委員士葆、涂委員醒哲、林委員德福、楊委員瓊瓊、楊委員麗環、陳委員淑慧、黃委員志雄、孔委員文吉、林委員明濤、康委員世儒、許委員添財、劉委員建國、蔣委員乃辛、管委員碧玲、侯委員彩鳳、江委員義雄、陳委員杰、呂委員學樟、黃委員仁杼、羅委員淑蕾、余委員政道、郭委員素春、劉委員盛良、賴委員坤成、曹委員爾忠、李委員俊毅、田委員秋堇、鄭委員汝芬均不在場。

請黃委員偉哲發言。

黃委員偉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吳主委，本席知道你們公平會的立場不好站，工作也不好推，但是也不能差這麼遠，在每次物價上漲時，大家就想到公平會，可是你們到底有沒有辦法抑制？本席舉幾個例子，2008 年 8 月劉兆玄前院長說不容許物價不合理的上漲，所以要求公平會查物價；2009 年 8 月因為莫拉克風災的關係，蔬果蛋肉什麼都漲價；2009 年的時候公平會要求乳品業者不要齊漲，2011 年 1 月鮮乳就一起漲價；2010 年 5 月蒜價也齊漲；今年 1 月瓦斯費齊漲，2 月泡麵齊漲，糖、小麥、麵粉和雞肉都一起漲價，3 月飲料又漲了，到今年 4 月連中醫的掛號費都一起漲，5 月的時候糯米漲 3 成，6 月麵粉漲價，現在鮮乳、咖啡又一起漲。不過業者今年比較有技巧一點，有的是今天漲、有的是明天漲，就是比照汽油的漲價，中油在午夜 12 點漲，台塑則是凌晨 1 點漲，這樣就不是聯合行為了。那你們公平會到底做了什麼？有什麼成效？你們可以跟國人說你們的確有開罰多少、有成立了多少、確定了多少，你可以告訴我們嗎？

主席：請公平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秀明：主席、各位委員。我們過去對於價格的部分，黃委員也非常了解，我們公平會主要負責的是聯合壟斷……

黃委員偉哲：所以劉前院長叫你們查漲價是錯了。

吳主任委員秀明：也不是說錯了，只是我們查漲價的焦點是放在……

黃委員偉哲：可以漲價，但是不要聯合漲就好了。

吳主任委員秀明：對。

黃委員偉哲：只要差一個小時就可以了。

吳主任委員秀明：不是，就是要看有沒有合意，如果是合意把漲價的時間錯開，這樣也是聯合壟斷啊！

黃委員偉哲：那結果你們有什麼成效？

吳主任委員秀明：其實物價的問題並不是光公平會一個單位就可以處理，而是必須在行政院의 架構之下來解決，目前我們行政院有一個穩定物價小組，各部會各有其分工。

黃委員偉哲：公平會也在穩定物價小組裡面嗎？

吳主任委員秀明：是，我們當然在裡面，另外像經濟部、農委會、法務部也在穩定物價小組裡面。

黃委員偉哲：你們過去也講了那麼多疑似有合意的情形，像去年 1 月鮮乳漲過了，蒜頭漲了、瓦斯也漲了，泡麵漲了、飲料也漲，連掛號費都一起漲，這樣到底有沒有合意？掛號費跟原物料有什麼關係？

吳主任委員秀明：是，過去只要物價有異常的波動，我們就一定會去了解。

黃委員偉哲：可是你們已經變成紙老虎了，因為都沒有效啊！

吳主任委員秀明：不會，我們從 96 年 8 月到現在，正式有處分的大概有 28 件。

黃委員偉哲：平均 1 年 4 件。

吳主任委員秀明：罰鍰總共將近 3 億，我們不能只看做出處分的案件，我們有介入調查、介入了解。

黃委員偉哲：就是防患未然，介入調查之後他們就不敢漲了，他們很怕你們。

吳主任委員秀明：對，我們介入的案件數是這個數字的數倍以上。

黃委員偉哲：這次鮮乳上漲是你們在權責上可以處理的，你們可以在物價小組裡面提出來，因為產地生乳 1 公斤才漲 1.9 元，可是你知道市售 960cc 的鮮乳漲了多少嗎？

吳主任委員秀明：鮮乳的品項很多。

黃委員偉哲：以基本為例，至少漲了 6 元。

吳主任委員秀明：像味全的調幅大概是 8 到 9 元。

黃委員偉哲：有的調更多。

吳主任委員秀明：光泉大概是 10 元，統一大概是調了百分之六、七。

黃委員偉哲：有的漲 8 元、有的漲 10 元，產地的生乳價格，可能是由於牧草等原物料漲價，所以生乳漲了 1.9 元，可是乳品業者一下子就漲了 10 元，漲幅高達 5 倍。到了末端，像某知名咖啡店中杯 350cc 的卡布奇諾，鮮乳的用量近一半也就是 175 cc，一瓶鮮乳漲了 10 元，如果一瓶鮮乳可以做出 6 到 7 杯的卡布奇諾，那一杯應該是漲 1.5 元或 1.6 元，因為除了鮮乳之外也沒有再添加其他什麼東西，可是一杯竟然漲了 10 元，如果以 6 到 7 杯用掉一瓶鮮乳來算，等於是漲了六、七十元，對不對？更何況其他種類咖啡的鮮乳添加量也沒有那麼多。而且一個杯子 350cc 的容量不可能裝到滿，通常只裝到八、九分滿，即使有一半是鮮乳，一瓶 1 公升裝鮮乳可以做出 6 到 7 杯的卡布奇諾，漲了 10 元，可是每杯卡布奇諾就漲了 10 元，其他沒有加這麼多鮮乳的咖啡也漲價了！像這些連小學生都會算，你們公平會到底會不會算？

吳主任委員秀明：黃委員，這就是我們接下來要了解的重點之一。

黃委員偉哲：應該要去了解其價格結構。

吳主任委員秀明：不過我們公平會的任務重點還是在查他們有沒有聯合壟斷，至於漲價的幅度是不

是百分之百確實的去反映成本增加的幅度……

黃委員偉哲：這是超額反映的幅度，你們本來就要在物價小組裡面提出來。至於有沒有聯合，怎麼會剛好這麼巧在這幾天陸陸續續引爆！

吳主任委員秀明：業者如果漲得過多，也要面對市場的檢驗。

黃委員偉哲：只要聯合就沒得檢驗，因為聯合是你漲我也漲，消費者根本就沒有選擇嘛！

吳主任委員秀明：聯合的部分是我們要去著力的地方。

黃委員偉哲：希望你們能夠有成效。

吳主任委員秀明：在整個行政院的架構之下，我們一起來做。

黃委員偉哲：拜託你們至少不要讓人家覺得，每次公平會都只是出來講一講就好像沒事了，一切都風平浪靜、雨過天青。

吳主任委員秀明：不會，我們真的會很努力。

黃委員偉哲：人家說「雷聲大雨點小」，你們不要連雨都沒有下啊！謝謝。

吳主任委員秀明：謝謝黃委員的指教。

主席：吳主委，你下台的時候都沒有向本席回禮。

現在輪由本席發言，請林委員明濤暫代主席。

主席（林委員明濤代）：請李委員復興發言。

李委員復興：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主委，你今年從年初到一個月前左右，到美國、印度、日本三個地方招商，對不對？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是的。

李委員復興：有沒有成果呢？請大略說明一下。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我們今年從印度開始一直在簽 MOU，MOU 簽了之後的追蹤工作也在進行，包括經濟部和本會，我們去談的產業已經有很多到各地洽詢投資。

李委員復興：所以正式來台灣投資的，像到彰化投資的 Google 算不算成果？

劉主任委員憶如：Google 一共談了 4 年，其中也有我們的貢獻，因為這期間我們也和 Google 談了兩次，今年去的時候也有到 Google。

李委員復興：彰化縣長宣布 Google 在彰化落腳，投資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大概 30 億元左右。

李委員復興：剛開始當然不是很多。不過談到彰化，我就聯想到國光石化，國光石化本來要在大城設廠，因為種種的關係，目前沒有再繼續進行，本席當時曾要求主委要給當地一個機會，因為他們本來也歡迎，而我們也願意去，但是有環保團體等等的阻礙，可是我們不能讓這些配合政策的人受害，我認為應該要給他們相對的照顧，有沒有什麼計畫？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記得委員非常關心這件事，我們不只記得這件事，而且也在做，我自己也跑了好幾趟大城和所有鄉長開過座談會。

李委員復興：要如何彌補呢？

劉主任委員憶如：不僅是我們經建會跑了好幾趟，我們也帶著所有相關部會跑了好幾趟，包括農委會、經濟部、交通部、環保署等等，不管是地層下陷的問題，或者是防風林蓋起來的問題，這樣才能發展很多的產業，包括協調從芳苑到這邊投資的問題，因為芳苑已經飽和了，所以我們鼓勵他們到大城，而那塊地本來是台糖的，我們也有去協調。另外包括聯外道路太窄的問題，我們也與交通部協調。所以現在整套的東西很快就會推出，在今年內就會有答案。

李委員復興：因為當初大家都不要，而他們是舉手歡迎，雖然最後沒有達到目的，但是我們要特別鼓勵這些當地的支持。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也與他們的鄉民代表、鄉長等等都談過。

李委員復興：因為他們是真的有需要。

劉主任委員憶如：沒錯。

李委員復興：所以我們要特別照顧他們。

劉主任委員憶如：他們講了一句讓我們很感動的話，他們說如果可以要一個沒有污染的產業，誰會不想要呢？但是他們在可能有嚴重污染的情況下還願意接受，是因為他們覺得所得比其他地方低太多了。

李委員復興：因為他們要的是就業工作機會，所以對於這些善良的大城鄉民，我們要特別給予照顧。

劉主任委員憶如：尤其我們看到當地老人和小孩比較多，而中年人到外地打拼，把小孩子寄放給爺爺奶奶帶，我們都有看到這些問題。

李委員復興：這個將來可以做為其他鄉鎮市的示範，不要說他們要的時候，我們就去，他們不要的時候，我們就走。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甚至將大城鄉當作加油產業的最佳示範，希望作為一個範本。

李委員復興：那怕他要五毛，我們也可以給一塊，這是很好的鼓勵。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於他們需要的基礎建設，也應該要有配套等等。

李委員復興：等預算審查完畢之後，如果有時間的話，我們一起去看看這些善良的老百姓還有什麼需要的，我們要給予大力投資、幫忙。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

李委員復興：另外，剛才談到國發基金，扶植產業也是很重要，我們不是完全以營利為目的，剛才主委有談到生物科技，這是未來必要走的方向，所以要有一部分投資產業，假設有部分獲利的話，可以彌補扶植產業部分的損失。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兩者都很重要。

李委員復興：我們扶植產業不以營利為目的，如果發達成功是最好，對國家的未來發展有利；如果發展不成功，也是需要政府鼓勵，所以如果保留部分的資金，例如 50%和 50%，剛才主委有談到這點，本席認為很好。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尤其想要扶植一些可以創造在台灣就業的產業。

李委員復興：沒有錯。接下來請教吳主委，因為漲聲響起，奏的樂曲、內容都是要漲 5 元，這沒有

聯合壟斷？你說要再查，這根本沒有必要查，假如今天統一漲 4 塊半，萊爾富漲 5.1 元也就算了，但是竟然通通漲 5 元！剛才李慶華委員也講了，甚至連沒有用到奶製品的黑咖啡也漲 5 元，跟著人家一起漲，真的漲聲響起，聯合漲價，你答復李委員說需要 2、3 個月，本席請你縮短到 1 個月，其實這只要一天就夠了，因為答案已經知道了，所以你要有魄力。

主席：請公平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秀明：主席、各位委員。向委員報告，我們公平法並沒有規定當價格一致的時候就是違法，而是規定有合意才是違法。

李委員復興：但是你要研究為什麼會一致？你說要抓到業者有合意，但是如果沒有合意的話，為什麼都知道是 5 元？就算沒有開會，也會有通聯紀錄，你要向檢調要通聯紀錄。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會去調通聯紀錄。

李委員復興：好幾家都漲 5 元，搞不好聯合去喝咖啡，在喝咖啡的時候共同決定要漲 5 元。

吳主任委員秀明：確實非常可疑。

李委員復興：這對大眾消費是很不公平的事，你要有一點魄力，剛才黃偉哲委員也說有漲價你才會紅，沒漲價又沒有人問你，你要把握這個機會好好表現一下，因為你們是冷門單位，拜託主委要化冷門為熱門，主委就算成功了，你一定要有所表現。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會盡力。

主席：請李委員俊毅發言。

李委員俊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大家都在關心漲價的議題，牛奶漲價、咖啡漲價，我們擔心的是聯合行為，請教主委，在預算中，為什麼針對限制競爭行為調查、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都減列呢？限制競爭行為減列三百多萬元，你的總預算不過 1 億多元，減列的比例高達 3 成，預算大概一千多萬元，減列了三百多萬元。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有六百多萬元，減列了一百五十幾萬元，也是三成，誰逼你把保護消費者的預算刪掉了？

主席：請公平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秀明：主席、各位委員。因為現在政府的預算很拮据。

李委員俊毅：亂講！現在政府有錢，都加薪了，而且又擴大就業。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儘量秉持撙節的原則，行政院有要求整個通案要減列 5%。

李委員俊毅：這不只 5%，一千三百多萬元減列將近 400 萬元，錢都很少，但是減列的比例都很高，都超過 5%，所以不想查了，隨便他們漲價了嗎？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有些減列的部分與業務的執行比較沒有關係，有些減列的是委託研究計畫。

李委員俊毅：你不要亂講！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減列的主要是宣導、委託研究，調查案件的部分都沒有減。

李委員俊毅：主席應該有聽到，我們審查預算的時候，對於一些委辦的預算都可以按照這個比例來減。

吳主任委員秀明：是研究計畫。

李委員俊毅：你放棄了保護消費者最有利的武器，誰逼你減列的？吳敦義對不對？

主席：你會害他沒頭路。

李委員俊毅：預算編列的問題，主委不能都交給別人回答。

主席：因為以前都沒有成績，要他們查米漲價、查東查西都沒有成績，所以自己覺得不好意思而減列。李俊毅委員的意思是後年多編一點。

李委員俊毅：調查的業務費用減列這麼多，這不是多或少的問題，而是大家對於物價是否有聯合哄抬、對消費者不利的銷售行為有所質疑，這些都要靠你們。

吳主任委員秀明：物價的問題在整個行政院有一個機制。

李委員俊毅：你這不是物價政策的調查，這是個案調查，你把個案調查的預算都減列了，你有沒有錢去調查咖啡漲價？

吳主任委員秀明：調查的費用都不會減列。

李委員俊毅：人民對這種漲價的感受最深，收入差，支出又增加，每種民生物資動輒漲價 10%、20%，這些漲價合不合理，我們就是依靠你們防制、調查，對不對？你不要說你是冷門機關，你是相當重要的消費者保護機構，你怎麼會是冷門機關呢？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們也會以此期許。

李委員俊毅：你說調查咖啡漲價需要 1 個月，不過剛才主席講的也有道理，1 天、2 天就可以決定了，下個星期我們要逐項處理你們的預算，你能不能給我們一個答案？

吳主任委員秀明：這是不可能的，因為我們還要找業者，光是調卷、閱卷就需要一些時間，依法的一些程序。

李委員俊毅：哪會這麼剛好？每一家都漲 5 元！

主席：這很奇怪，難不成大家約喝咖啡，然後決定一起漲 5 元？

吳主任委員秀明：的確有疑慮，我們會深入調查。

李委員俊毅：主委有沒有喝咖啡？

吳主任委員秀明：我主要是喝茶。

李委員俊毅：茶有沒有漲價？

吳主任委員秀明：茶葉好像還好。

李委員俊毅：現在茶葉好像都被阿陸仔炒作，你們有沒有調查阿陸仔的炒作行為？

吳主任委員秀明：如果有個案，我們都會查。

李委員俊毅：下禮拜要有個答案，否則你們的預算可能要嚴格把關。主委也要告訴我誰把預算刪掉了？誰把調查咖啡漲價的錢刪掉了？是吳敦義嗎？還是馬英九？

主席：你會害他沒頭路。

李委員俊毅：現在外資一直逃離台灣，我看到昨天的新聞，心情也是很沈重，例如工商這些財經報紙，統計第三季淨流出多少錢？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抱歉，我忘記了。

李委員俊毅：將近五千億元，你不會沒有資訊吧？

劉主任委員憶如：有。

李委員俊毅：多少？因為這影響到台灣的經濟大環境。

劉主任委員憶如：外資離開的這部分，其實我認同剛才李委員講的，之前我們看到外資從股市撤離，但是至少資金還留在台灣，所以沒有影響到我們的匯率，這從匯率和股價的對照就看得出來。但是這一陣子不但離開股市，也離開台灣。

李委員俊毅：逃離台灣。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不要用逃離，他離開台灣相當大的成分，所以這與造成台幣貶值很有關係，雖然我不會去背每一季的數字是多少，可是我們非常注意。

主席：查出來了，4,200 億元。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非常注意一件事，就是這個情形是只針對台灣，還是擴及整個亞洲？如果是針對台灣，我們會認為問題很嚴重，所以我們看了資料，也包括原因，也和外資談過，這是經建會都有在做的工作，我們後來發現是因為歐美情況不好，他們回去救火，例如昨天美股、歐洲都大漲，德國甚至漲了將近 5%，今天我們也看到股市在漲，但是還不知道外資的情況，但是我們真的希望他們離開的理由是因為歐美，而不是因為台灣。這部分我們還會繼續關注。

李委員俊毅：你有沒有懷疑會有其他的理由呢？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目前看的資訊並沒有其他的理由，因為他離開台灣或者撤出的幅度，並沒有比韓國或其他亞洲國家嚴重。

李委員俊毅：現在外匯自由化，所以你也管不了，但是我們要好好檢討，因為這對台灣太危險了，一下子抽掉 4,200 億元，這只是一季三個月，平均一個月大概抽掉一千多億元，這對台灣的壓力有多大？你們有沒有因應之道？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們因應的方式，在短期內歐美情況不好時，他的資金一定會撤回救火，但是等到情況穩定之後，因為國際上錢實在是太多了，大家印了太多的鈔票，所以當資金回來投資的時候。

第一點，我們希望他能夠看到台灣好的投資機會，這些錢可以留在台灣……

李委員俊毅：你信心喊話一下，因為本席知道你不一定做得到，但你可以信心喊話，這些國際資金何時會再回流台灣？

劉主任委員憶如：委員覺得我做不到，還要我信心喊話嗎？還是要喊嗎？我是認真地請教委員，不是在反質詢，請不要誤會。委員覺得我喊話還是……

李委員俊毅：選舉前是否有機會回流？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沒有特別把這件事和選舉聯想在一起，真的是要看歐美的情況，上週我已經在經濟委員會公開表示，我覺得第四季的情況滿令人擔心的。

李委員俊毅：如果都看不到資金回流的機會和時間，那很危險，但這種功效就像你對國人信心喊話一樣，再怎麼樣，台灣的經濟成長率在亞洲絕對是名列前茅的，對不對？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這一點我是真的相信，不是隨便講的。

李委員俊毅：所以你對於資金回流到台灣的時間點，沒有任何信心嗎？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於國際資金何時會回到亞洲，我沒有辦法說明，我不知道時間點，很抱歉，我真的沒有辦法預測。

李委員俊毅：韓國第三季……

劉主任委員憶如：韓國比我們還嚴重，所以匯率一直……

李委員俊毅：匯出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不知道匯出多少，可是他們的情況比我們還嚴重，這從匯率就可以看得出來。

李委員俊毅：新加坡匯出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新加坡，這個……

李委員俊毅：相關資料你都沒有，怎麼能說別人都比我們嚴重？

劉主任委員憶如：沒有！沒有「都」比我們嚴重，但韓國的情況確實比我們嚴重。

李委員俊毅：韓國的數字是多少？

劉主任委員憶如：這必須先看原本當地的外資有多少，再去計算比例才有意義。

李委員俊毅：我們用美金來計價。

劉主任委員憶如：2,900 億元。可是這個金額並無太大意義，要計算出比例才會有意義。

李委員俊毅：新加坡呢？

劉主任委員憶如：新加坡是 2,400 億元。

李委員俊毅：香港呢？

劉主任委員憶如：香港是 2,600 億元，台灣是 3,800 億元。

李委員俊毅：那你還說人家都比台灣嚴重……

劉主任委員憶如：沒有，是韓國比台灣嚴重。李委員，真的要算的話，不能只比較絕對金額，這應該怎麼比較呢？這要看外資所占的比例變化，過去台灣的外資一向占 30%，這 3 成的資金匯出的比例才重要。從這個角度來看，韓國比我們嚴重。

李委員俊毅：比例為何？

劉主任委員憶如：比例我們還需要計算。

李委員俊毅：那你怎麼知道韓國比我們嚴重？

劉主任委員憶如：因為央行有發表相關數據。

李委員俊毅：你要有數據，才能說人家比我們嚴重。

劉主任委員憶如：央行才剛公布相關數據。

李委員俊毅：你是不是因為不知道資金何時會回流台灣，所以才下令趕快準備擴大就業方案？

劉主任委員憶如：沒有，這是一個誤會。

李委員俊毅：本席從報紙的報導上看到你這樣講，但本席懷疑你沒有說實話。

劉主任委員憶如：這是一個誤會，我可以在這邊公開表示……

李委員俊毅：你是不是認為台灣的經濟可能開始衰退，會連帶影響到就業率，所以趕快啟動擴大就業方案？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很感謝李委員提出這個問題，在此，我要公開澄清，這是一個誤會。經建會對

於第四季的情況，準備了各種因應方案，就業方式只是其中一項，目前還沒有到啟動的階段，這之間有誤會。

李委員俊毅：沒有計畫經費，最後還是要編列特別預算，這些都是問題。

劉主任委員憶如：啟動就業方案應該不能用特別預算。

李委員俊毅：現在政府不斷地在花錢，我們到底要投入多少才能讓經濟復甦？這個黑洞這麼大，是不可能補足的，因此本席認為應該還是要回歸到基本盤，思考台灣的吸引力在哪裡……

劉主任委員憶如：台灣有很多不錯的……

李委員俊毅：要回歸到這個點來提出解決方案。

劉主任委員憶如：李委員，我要再講一次，投資障礙的排除非常、非常重要。

李委員俊毅：你一直在講投資障礙，上次本席質詢你和經濟部長時，他說沒有障礙，怎麼會有障礙呢？

劉主任委員憶如：請委員會多多支持，謝謝。

主席(李委員復興)：你剛才有提到要鬆綁的問題。

請林委員明濤發言。

林委員明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本席要請教劉主委，現在南投縣中興新村要設置高等研究園區，這對經濟有無幫助？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有幫助。

林委員明濤：既然有幫助，推動計畫是否應該儘快執行？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今年我們經建會的委員會曾經審查過推動計畫，目前計畫應該正在修正中。

林委員明濤：中科很積極在推動這個計畫，本席也全力支持，上週這個案子報到內政部，要辦理徵收計畫，結果經建會的代表好像不太清楚狀況，竟於會中表示要做區段徵收，區段徵收一執行，這項計畫不曉得要拖幾年。

劉主任委員憶如：對於徵收計畫，我們會配合內政部來做，經建會沒有道理支持一個計畫，卻在細部與內政部不同調。

林委員明濤：奇怪，你們的主辦人員是誰？他在參加會議之前應該要先問清楚，他竟然在內政部表達反對意見，這個計畫已經要辦徵收了，為什麼要做區段徵收？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會再做了解，基本上，我們是支持這個案子的。

林委員明濤：上週這個計畫好像沒有通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不會是因為我們而沒有通過吧？

林委員明濤：就是因為你們主辦的人員說了這句話而未通過，你回去要了解一下，本席已經和黃副主委說過這件事了。

劉主任委員憶如：經建會委員會有通過此案，所以我想這個部分……

林委員明濤：但是你們主辦人員不清楚，去那邊亂講話！

劉主任委員憶如：他沒有把細節告訴我，經費的部分我們已經同意了，只是請他們做一些細部的研

究。

林委員明濤：立法院也通過預算了。

劉主任委員憶如：經建會委員會已經通過此案，我們是支持這個案子的。

林委員明濤：上個禮拜，本席就曾拜託黃副主委轉告主辦人員，不要在那邊亂開砲！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我們會了解是哪位同仁。

林委員明濤：隨便亂講，害這個案子沒有通過。

劉主任委員憶如：經建會已經通過這個案子了，我們會去了解一下，我們的立場是支持的。

林委員明濤：昨天本席還打電話給內政部常務次長，請他務必讓本案通過，預算都已經編列了。

劉主任委員憶如：相關部會全都有出席經建會委員會，大家是支持這個案子的。

林委員明濤：感謝你們的支持。

劉主任委員憶如：哪裡，應該的。

林委員明濤：另外一點，南投縣曾經規劃興建砂石車專用道，目前已經做了一半，還剩一半，今年度李縣長想要儘快完成砂石車專用道，才可以隨時進行疏浚。濁水溪系統的砂石非常多，洪水一來，疏浚的河道馬上就淤積了，如果砂石車專用道不做的話，進行疏浚會有困難。今年度第二期工程約需 10 億元的經費，請經建會協調水利署及相關單位幫忙，能否運用砂石基金的經費或採取其他措施？

劉主任委員憶如：這件事情，我們也是支持的，委員應該很清楚。有關易淹水計畫的經費支應，我們不曉得目前他們的編列情況為何？其實林委員方才提到的砂石作業基金也是可以支應，我們會再向水利署確認，看相關經費有沒有編列進去。目前計畫尚未送至本會，送來之後，無論經費來源為何，我們都會支持。

林委員明濤：主委，這個案子能否請黃副主委擔任召集人，由他負責協調相關單位？

劉主任委員憶如：這些業務都是由黃副主委來協調，黃副主委的協調工作非常完整……

主席：你對他很有信心。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對他很有信心。

林委員明濤：我們是老同事，以前是本席的搭檔，當時他擔任科長。

劉主任委員憶如：黃副主委在協調事務時，思慮相當完整，絕對都不會忘記什麼細節，所以我也非常有信心。

林委員明濤：此案能否請黃副主委擔任召集人，負責協調有關單位？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沒有問題。

林委員明濤：主委同意嗎？

劉主任委員憶如：同意。

林委員明濤：那就拜託主委多加支持了。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

林委員明濤：另外，國土計畫有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目前行政院各部會都堅持依照國土計畫的規劃來辦理相關業務。這個問題非常嚴重，為什麼現在馬總統在中部地區的民調不高？就是卡在

農地、林業用地、國產局的國有土地及台大實驗林用地的用途規範，現在他們都把責任推給國土計畫。因此，本席從兩年前就開始爭取，希望國土計畫能由經建會協調，依照國有土地的現況租給農民。根據目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的規定，林業用地只能做林業使用，如果民眾種植水果、茶葉等作物，都不能再繼續租賃；不能繼續租賃，老百姓、農民就會罵政府，甚至罵總統，說過去沒有這麼嚴格，為什麼馬總統執政之後變得這麼嚴格？這個問題很嚴重，造成馬總統在中部地區的民調一直無法提高，本席希望能儘快解套，好不好？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國土計畫法是由內政部主政，目前正由大院審查，不過因為我們有國土資訊，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非常認同委員的意見。光是今天，我就已經講了好幾次，我們一定要儘快排除各種投資障礙，土地就是其中一項非常重要的因素。我們明明有很多土地可以使用，卻缺乏妥善規劃，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與內政部密切配合。

林委員明濤：好，拜託主委儘速處理，謝謝。

劉主任委員憶如：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許委員添財發言。

許委員添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98年10月，離島建設業務從內政部移由經建會主管，原因是審計部指出，離島建設業務定位不明，幕僚單位更換頻仍，以致業務無法連貫，影響基金管理運作。以上是審計部的意見。雖有離島建設特別條例，但在執行上出現功能不彰、滯步不前的缺點，當然必須檢討。在IMD2011年世界競爭力的評比中，我們政府效能的指標下降，其中最嚴重的一點是官僚行政影響企業活動，對於「官僚行政影響企業活動」，經建會是否有檢討造成什麼影響？對此又有什麼改革計畫？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這個部分，我們有去了解所謂的「影響」是指什麼樣的影響，為什麼今年公布的評比會下降？我們得到的答案是，因為他認為我們的水價和電價並不是由市場機制來決定，政府有補貼。

許委員添財：除了這個因素之外呢？

劉主任委員憶如：他給我們的答案就是這一個。

許委員添財：那表示他們的觀察也只是從報紙而來。

劉主任委員憶如：他們用的方式有兩種，一種是對企業進行調查……

許委員添財：這表示他對於我們的技術官僚體系、行政運作的效能，了解得還不夠深入。

劉主任委員憶如：一種是做問卷調查……

許委員添財：參考IMD的評比，當然還是會比不參考來得好，但我們自己應該會比別人更了解自己。現在來談輕鬆一點的話題，京都一年的觀光客超過5,000萬人，你羨慕嗎？

劉主任委員憶如：羨慕。

許委員添財：1950年，他們訂定了京都國際文化觀光城市建設法。到了1959年，實施的結果是觀光客人數突破1,000萬人。當然，在這個過程中，他們也不斷修改法案內容，與時俱進，所以70年代以後，觀光客逐漸成長至3,000萬人、4,000萬人，最近已經突破5,000萬人，令我們相

當羨慕。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

許委員添財：台南市在合併之時，也是以台灣的京都來期許自己，大前研一曾在台南待了兩個鐘頭，本席陪他在赤崁樓喝咖啡，他主動豎起大拇指，要求和本席照相。本席請他喝一杯咖啡，應該不至於得到這麼大的回饋，但他豎起大拇指，說了一句話，他說你們這個城市很像我們日本的京都，為什麼你們國家都沒有好好做國際行銷？他還補了一句話，這句話更有趣，他說雖然日月潭山明水秀很漂亮，但是好山好水，世界各國都有，為什麼你們要花那麼多經費和力量做國際行銷？他為台南市叫屈，不了解為什麼政府不重視台南市。

目前本席在本院提出了台南古都發展特別條例，站在經建會促進經濟發展的立場，你是否會支持台南古都發展特別條例？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非常認同、贊成也支持台南市發展古都觀光，我們在規劃加油產業時，特別到台南市和賴市長一起討論，並增列了台南觀光定位這一項，本來主管機關把它沒有放進去。

許委員添財：不客氣地講，台南的觀光發展是從本席開始的，但是政府重北輕南，多以北部的觀點來做事，對南部比較不重視。

劉主任委員憶如：其實現在台南古都已經是國際上知名的景點。

許委員添財：國際上會認識台南，是從本席擔任市長開始的，2004 年 1 月 24 日，華盛頓郵報報導了赤崁樓；接下來，在 2010 年，華爾街日報報導台南是世界的食物博物館，這些報導提高了台南的知名度。因此，本席希望經建會能夠支持台南古都發展特別條例，讓法案能在立法院程序委員會通過，至少請在院會幫本席講幾句話。事實上，在爭取縣市合併時，本席曾與劉院長會面；後來為了爭取公平的財政收支劃分制度，希望中央對於直轄市能一視同仁，本席也見過吳院長。當時他們都表示認同，但其實只是嘴巴認同，卻無實際行動，所以請經建會不要只著重於硬體和工程，文化觀光也是廣義經濟建設的一環。

劉主任委員憶如：是，我們也非常認同這件事，我們會去做。

許委員添財：這部分應該多所著墨。過去本席擔任市長時，曾經兩度拜訪經建會，當時妳還未擔任主委。有兩個案子獲得審查委員的支持，本席對他們滿敬佩的。第一案是 86 號快速道路台南市區往灣裡喜樹這個區段改為高架，需要再增加 10 億元的經費，經過本席的解釋之後，此案通過。第二案則是台南鐵路地下化，當時台中鐵路高架化已經定案，而且在執行了，所以大家對於台南鐵路地下化一案並不看好、不支持，然而，本席提出波士頓 Big Dig 這個計畫向經建會審查委員會解釋，最後他們也認同了本席的主張，請問主委知道 Big Dig 這個計畫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不熟，我只是知道而已。

許委員添財：該計畫總額為 150 億美元，美國聯邦出 70% 的經費，麻省出 30% 的經費，花了 12 年的時間，把 I Ninety-One 三層的高架道路拆除，改為地下的高速公路，目的就是為了回復波士頓的歷史風貌。「歷史風貌」4 個字，價值 150 億美元。台灣台南古都的歷史風貌，被摧殘得支離破碎，我們用了 9 年的時間，花了很多心血儘量去維護，才慢慢回復。但這只是一個開始，所以，我們希望古都發展特別條例能通過，讓文化資產、歷史風貌的維護工作，受到特別法的保

障和規範，並促進主管單位對古都建設的重視，因為它的特性和工作比較特殊，一般現行法令不足以有效作為。

劉主任委員憶如：我要特別跟許委員強調，對於台南觀光的部分，尤其是古都觀光，我們非常、非常重視，這一點我剛才已經講過了。目前我們已有總合規劃，我不確定許委員知不知道，這個部分是研究規劃，可以……

許委員添財：本席知道，那是一般的計畫。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管機關都可以向我們申請經費，一起研究。

許委員添財：最後，本席要再強調南北差距的嚴重性，經濟建設要成長，整個經濟系統就必須要平穩發展，平衡比成長還重要，因為缺乏平衡就無法永續成長，這一點請你們多加重視。礙於時間關係，本席不再講了，如果講出來的話，在北部的人會為台灣哭泣，謝謝。

劉主任委員憶如：謝謝委員。

主席：台南古都的觀光發展很重要，本席是台南永康大灣人，現在台南縣已經和台南市合併了，內舉不避親。

請賴委員坤成發言。

賴委員坤成：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要拿到這一本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的附屬單位預算書，真的很不容易，這一本預算書對東部地區而言，是一項劃時代的進步，這個過程要感謝很多人的努力，請問主委，你認為立法院誰最致力於這件事？李復興委員……

主席：大家都很努力。

賴委員坤成：黃副主委，你覺得呢？

主席：請經建會黃副主任委員說明。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主席、各位委員。我覺得花東地區的立委，尤其是賴委員、兩位縣長與原住民委員，都非常關心這件事，賴委員對這件事有宏觀的理想，也很努力推動，我覺得非常欽佩。

主席：本席也有特別幫忙。我在 9 月 16 日有去台東關山鎮，本席也很關心花東地區。

賴委員坤成：花東發展條例與永續發展基金並非憑空而來，是經過不同的執政階段，大家長時間一起努力才能走到這一步。經建會的同仁對這個過程應該非常了解，從 2005 年開始，東台灣領航計畫發展成東台灣永續發展綱要計畫；在 2010 年，因為選舉，民進黨提出花東建設條例，國民黨也提出相對版本，在立法院經過一年多的協商，不斷地溝通，終於在上個會期過關。為了促成這件事，本席真的是使出渾身解數，因為本席認為這個法案如果拖到本會期，通過的機會不大，幸好在上個會期最後一刻，此案順利通過了。

當然，對於基金的規模和條文，容或還有一些團體或個人不太滿意，但最起碼已經跨出一步了。本席認為基金的編列只是一個數字而已，如何讓它有效率、有品質地執行才是未來我們要關注的事情。在這個過程當中，本席一直在和經建會討論，如果經建會有開會，本席也會想去參加，但上次本席差點被趕出來，黃副主委不讓本席去開會。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沒有這件事。

賴委員坤成：沒有嗎？本席知道有會議，都會去主動了解、關切，那天黃副主委好像不太想讓本席

參加，但本席執意要去，所以你們才趕快通知王廷升出席，對不對？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我們非常歡迎立法委員和縣市長與會，那次會議是內部的籌備會，不過後來我想，如果籌備會委員能來指導也很好，因此我們就緊急通知大家來給予我們指導。

主席：請經建會劉主任委員說明。

劉主任委員憶如：主席、各位委員。兩次在台東開會，我們都有特別通知賴委員。

賴委員坤成：現在大家對這塊大餅都睜大眼睛在看，所以我們希望不要再重蹈離島建設條例的覆轍，讓公務預算遭到排擠。在此，我們提供幾項意見，未來經建會在執行時可作為參考。第一點，不要急著編工程預算，應該利用這個機會，做好資源現況、相關課題等基礎調查工作，這是非常重要的。我們發現以前中央各部會給地方政府的計畫型補助款，在年底，也就是預算執行的末期，例如現在，就會一直要求執行率，很多鄉鎮市公所或縣市政府接到公文說目前經費結餘多少，希望他們能馬上執行某項工程，並於三個月內設計、發包、建造及驗收完成。這種急就章的做法是在浪費國家資源，有時候做比不做還糟，我們希望發展計畫的整體構想一定要先建立起來，務必做好資源的調查工作。

第二點，中央各部會的基本資料，一定要透過經建會來做整合，包括水利署、水保局與林務局的地形圖及相關資訊等，你要把這些環境敏感地區，依據不同法律所規範的土地地權或地用限制，做個統合性的管理，這個問題不僅困擾著人民，連地方政府也都無所適從，所以我們希望經建會能去做這件事。

第三點，不要讓這項預算成為變相的地方統籌分配稅款，要採行滾動式，亦即計畫型的補助，這是非常重要的。以上幾點，最近經建會就可以開始著手去做。相關的子法什麼時候可以提出來？還有為什麼本席向黃副主委都要不到呢？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還沒有符合您的原則，所以現在不急著撥工程費。將來這個計畫一定要有幾個原則，第一，資源一定要多元，不能只有用基金，還要將公共建設預算的既有資金及投資收入等四項之資源要加以擴大。第二，將來預算的支用也要多元，不僅是投資，還要能補助、融資及賺錢，不能只有做完全是消耗性的補助。第三，一定要有一個整體計畫來引導預算，這與委員剛才指教的完全一樣，即以計畫來引導預算。將來是有兩層計畫，中央將於明年 2 月份提出綱要計畫，並於明年 5 月之前，他們就會提出實施方案，其中也有計畫及預算。第四，必須有創新的策略及作法，將來所有的計畫都有自償，而且要維持幾個觀念，比如維護地方的風格、多營及永續，在這種精神之下才能提出相關的計畫。最後，就是我們會進行監測及管理，並做滾動式的檢討。在上述五個原則之下，委員的指教都非常高明，這與我們經建會在做的完全不謀而和。第一年我們是以規劃為主，不會急著編預算，但是會兼顧到長短期的部分。當然地方如果有急迫性的，也不能斷炊，我們會這樣來做。

賴委員坤成：我們不希望成為地方統籌分配稅款的變相，現在是要編明年度的地方預算，其實財源短絀的現象非常嚴重，本席認為這部分應該適度的有一定的比例，就是還是要給縣市政府及鄉公所有自主財源的來源之一，因為他們真的都編不出來，只能虛列預算，可見很多必須的基本維持也都無法編出來，所以短列可說是非常多。

針對現實上的考量，可考慮在一定的比例之下，至於需要的客觀指標，你們可以去鄉鎮市公

所瞭解一下他們的財務狀況，這部分可以會同審計及主計單位一併去瞭解。該補給鄉鎮市公所的，就有必要補足給他們，讓他們可以當成是一部分的基本維持費，或是讓他們可以指定項目，即原本是編在公務預算的部分也可以提出來。

該條例在執行時，不止是跨部會，還有就是要「跨區域」，比如一些兼跨花東的計畫案也可以納入本計畫案內，中央可以主導及協調地方，不像離島建設條例是由各縣市政府提出而已。花東地區的地理、人口及產業等條件都非常類似，因此這些區域可以採取統合性的方式來處理。特別是產業的部分，在第六條有規定，為善用花東地區之優勢及特色，中央主管機關得指定重點發展產業，並協調及提供輔導措施等。

我們非常期望花東地區的產業發展，本席提出以下幾項產業，包括銀髮族到此地養生，我們這裡是可以提供的。其次，就是養殖漁業，在海岸線及縱谷線的條件都非常優質，比如沒有污染的水源等。當然養殖業不能讓各別業者自己去做，因為馬上會面臨土地上的很多問題，因此可以列入養殖專區，由中央主管單位協調相關單位，積極來替這些農漁民處理土地的問題。

劉主任委員憶如：賴委員也很清楚，我們在臺東及花蓮所做的是區域產業，我們正朝賴委員所講的方向在規劃。

主席：登記質詢委員，除不在場委員之外，均已答詢完畢。

潘委員孟安、潘委員維剛、鄭委員汝芬、蕭委員景田所提出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主管機關以書面答復。委員質詢未及答復部分，也請主管機關於 1 週內答復。委員質詢時要求提供之相關資料，請於 1 週內送交本委員會，並分送相關委員。

潘委員孟安書面意見：

【經建會】

一、低收入戶戶數及人數創歷史新高

內政部最新統計，2011 年第 2 季低收入戶戶數升至 11 萬 4,437 戶，低收入戶人口也升至 27 萬 6,128 人，皆創歷年新高。比較民進黨交給馬政府的時候，2008 年第 2 季低收入戶戶數為 8 萬 7,664 戶，低收入戶人口為 20 萬 9,945，馬政府執政 3 年，低收入戶增加了 2 萬 6,773 戶，增幅 31%，低收入戶人口增加了 6 萬 6,183 人，增幅 32%。新版「社會救助法」於 7 月 1 日才開始實施，第 2 季的貧窮線定義仍和以往一樣，低於貧窮線的戶數及人數創新高，並非貧窮線定義調整所造成；造成低收入戶戶數及人數創新高原因，主要在於高失業率，以及人力派遣、臨時工作等非典型就業愈來愈多，也就是即使有工作，也落入窮忙一族，月收入不滿 2 萬元的勞工超過百萬人。馬總統誇稱去年經濟成長率高達 10.8%，對人民來說卻是無感復甦，低收入戶數及人數創新高證明，經濟成長的果實只有少數人享有，台灣社會貧富差距仍持續惡化。經建會有何幫助低收入戶脫貧的對策？又如何防止貧富差距不斷擴大？

依主計處的調查，每周工時未達 35 小時且希望增加工時的「不完全就業者」，98 年已達 62 萬人；至於派遣人力、臨時性工作者等非典型就業人數，也於去年升逾 72 萬人。而不論是「不完全就業者」或是「非典型就業者」，其薪資水準普遍不高，約僅全職者的一半。不僅如此，占受僱者人數 6 成的藍領工作者，這 10 年來的薪資全然停滯，經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平減後的實質薪資，更下滑了 6.7%。過去世界銀行發布的「經商環境評比」，在「聘僱員工」一項

也明顯偏向僱主；但幾經思量，世銀去年將「聘僱員工」自總評比中刪除，他們修正以往過於偏向資方的思維，並認為政府應該要兼顧勞工保護與僱用彈性。這說明世銀已體認到一個過度運用非典型人力的社會，容或可讓僱主降低成本，但其所衍生的社會成本、貧窮問題，至終還得由全體社會來承受。世銀雖已有此遠見，但我們的政府大員們卻每每為台灣在競爭力評比中的「解僱成本」、「就業僵固性」排名殿後，引以為憾事，總認為該鬆綁勞動法規才能提升台灣的競爭力。如今連世銀都改變觀念了，何以執政當局仍無法忘情於勞動法規的鬆綁，如此而創造更多不完全就業者，對台灣社會豈是好事？經建會對於非典型就業勞工的權益，態度為何？現行條件合理嗎？應如何改革？

二、ECFA 假象破滅 因應預算執行率「0」

劉主委曾指出要善用 ECFA（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利基，吸引更多的跨國企業來台投資。然而，除了評論家南方朔近日所言（自由時報 5/17 報導），「馬英九把 ECFA 當『救命仙丹』，這比 633 跳票跳得更嚴重，『ECFA 是神話』，正面效應沒達成，一堆負面後續效應。」、「ECFA 已成了掏空台灣的淵藪，台灣高品質就業機會減少，工資水準不但未提升，反而在倒退，台灣工廠家數減少 7.8%」，我們從實際的數據，也看到與經建會所宣稱，有截然不同的結果：

（一）台灣投資驟降

根據政治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童振源教授研究，民進黨執政 8 年，台灣的投資率為 0.95%，馬總統執政 3 年的投資率降為 0.09%。主計處預估，今年全年台灣的投資率更驟減為-2.26%。特別是，去年第二季投資率為 32%，ECFA 簽署後的第 3 季投資率便開始大幅下跌，今年第 1 季只有 4.7%，第 2 季以後便是負成長，第 4 季預估為-4.6%，一路下滑。何以 ECFA 中國對台灣「讓利」，不但沒有發揮效用，投資率還大跌？最近 3 年台灣的閒置資金每年都高達 10 兆台幣，是劉主委所稱，招商得來的 10 倍資金，台灣不是沒有資金，而是投資環境是否可以吸引企業投資。如果連國人投資意願都衰退，如何去招商？

（二）外資來台遽減

根據投審會資料顯示，2008 年台灣吸引的外資金額衰退 46.4%為 82 億美元，2009 年衰退 41.8%為 48 億美元，即使去年世界金融危機已經平息，2010 年僑外商來台投資金額僅 38.11 億美元，年減 2 成，創下 2004 年以來新低，且不及過去高峰時期的 3 成，過去在 95 年曾高達 139 億美元、96 年更升至 153 億美元。顯見 ECFA 並沒有政府原先宣稱可提高外商來台投資的效果。福斯汽車取消來台投資計劃原因之一在於早收清單未含整車輸出，除此之外我國原來力爭的面板業未納入早收清單，金融業以及石化業開放的項目均有限，突顯中國所謂「讓利」根本是口惠實不至。今年第 1 季外資來台仍繼續衰退 34.1%為 10.6 億美元，莫非外資自始至終就看衰 ECFA？劉主委所宣稱，行政院全球招商專案小組自去年 7 月成立迄今年第 1 季，國內外表達投資意願的金額達新台幣 1 兆 1,000 億元在哪裡？為何從投審會統計數據上，都不見蹤影？

根據聯合國世界投資報告，2000-2007 年台灣吸引外資佔全世界比重為 0.31%，2008-2009 年下降到 0.28%。同樣受到國際金融危機衝擊，台灣在 2008-2009 年吸引外資的比重居東亞四小龍之末，香港的比重為 3.86%、新加坡 1.06%、韓國 0.50%，甚至比泰國（0.51%）、印尼（0.48%）與越南（0.43%）都低很多，更不要說中國（7.32%）。簽署 ECFA 如果是正確的決策，何以

會有如此結果？台灣不斷被政府導向「中國化」，還能保有自己的特色嗎？既然台灣只是中國經濟版圖的擴大，各國當然直接前進中國，何必透過台灣？

(三)資金外流失血

ECFA 實施後，台灣的資金仍持續外流。馬總統執政的過去 3 年，台灣淨流出的國際資金平均每年將近 200 億美元，超過民進黨執政時期的每年 132 億美元。特別是，2009 年台灣淨流出的國際資金為 134 億美元，但是 ECFA 簽署的去年外流資金竟高達 293 億美元，增加 1 倍以上。政府一再宣稱，簽定 ECFA 可以吸引外資來台，作為進入中國的跳板，但數字會說話，簽署 ECFA，資金失血反而更嚴重，一切都是一場騙局嗎？經建會與其要到國外招商，為何不將這些外流的上兆台幣留在台灣投資？

(四)對中投資暴增

更諷刺的是，政府為 ECFA 創造多少美麗的願景，但自 2010 年 9 月 ECFA 生效之後，2010 年 9 月至 12 月為止，我國對中投資金額增加 46%，然同期間僑外來台投資總金額，卻較前一年同期衰退了 15%。甚至到今年第 1 季，台灣對外投資衰退 4.8%，投審會核准對中國投資金額仍持續快速增長 65.4%，高達 37.1 億美元，預估今年全年台灣對中國投資將超越去年 122 億美元，連續 2 年創造新高。根據交易所統計，去年上市櫃公司匯往中國資金高達新台幣 1,750 億元，打破歷年紀錄，匯回金額卻僅是 4%不到的 64 億元，差距之大是歷年之最。究竟政府簽署 ECFA，是在繁榮台灣，還是在幫中國招台商？

(五)貿易來多去少

2 年多來近百個中國採購團敲鑼打鼓登台，宣稱簽署了近 200 億美元採購意向書；但反映在我國進出口數字上，卻是中國來得多，台灣去得少。中國採購團不但吹很大，甚至有假採購、真招商，有的採購規格竟指定要「中國製」。今年第 1 季，我國對中國進口成長 35.6%，中國占我國進口比重從 13.9%增至 15.5%；更令人不解的是，中國面板團數次來台宣稱大買台灣面板，但今年第 1 季，我對中國出口的液晶產品反衰退 6.1%，自中國進口液晶產品竟成長 9 成多。中國經合會召集人、海協會常務副會長鄭立中今年 2 月 22 日來台時，還說「根據大陸商務部統計，2010 年兩岸貿易額達到 1453.7 億美元，上升 36.9%，台灣自中國進口 296.8 億美元，同比上升了 44.8%，中國自台灣進口 1156.9 億美元，同比上升 35%」台灣自中國進口成長竟然還比中國自台灣進口成長比例要更高。

(六)對中依賴加劇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公布 2010 年兩岸貿易統計，去年一整年我對中國（含香港）的出口金額達 1147.5 億美元，年增率為 37.1%。而對中國的出口比重由前年的 41.1%升為 41.8%，創史上新高紀錄。中國仍為我國第一大出口市場、第二大進口來源及第一大出超國家，未來難逃「中國打噴嚏，台灣就重感冒」的窘境。連蕭萬長副總統都說，「台灣經濟發展要長遠，不能只仰賴大陸，必須分散、控管風險，布局全球為目標。」今年 ECFA 早收清單正式生效後，我對中國的貿易依賴程度恐將只增不減。政府宣稱，簽署 ECFA 後，其他國家也會敢和我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但從去年喊到今年，只有新加坡聽到樓梯響卻無下聞，其它國家是連影子都沒有。去年 11 月，「經濟學人」雜誌網站曾刊登一篇專欄，以前年各國對中國的出口額佔 GDP 比重為出發點，

文中還透露一個警訊，台灣對中國的出口額竟然佔台灣 GDP 比重高達 14.3%，比重高居世界第一，比第二名的南韓多出 3.9%，難道政府還比外國人警覺性更不足嗎？

(七)經建會因應 ECFA 預算 執行率為「0」

政府為了 ECFA 可能帶來的衝擊，推出「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宣稱 10 年要編列 950 億元。但實際情形卻是預算大縮水，100 年度及 101 年度都編列不到 70 億元，未達 10 年平均數 95 億元；更甚者，執行情形慘不忍睹，100 年度經建會國發基金編列「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優惠貸款」20 億元，如今年度已過 9 個月，卻連 1 塊錢都沒執行，政府低落的效率，受衝擊產業如何應變？

【公平會】

一、旺旺併購中嘉案 「附帶條件」形同紙老虎

旺旺集團旗下旺旺寬頻媒體擬砸下 762.5 億元，購買有線電視系統業者中嘉集團所投資的 11 家有線電視，涉及用戶達 118 萬戶，是過去 5 年來亞洲最大的媒體併購案；此項交易案幕後中資色彩濃厚，若拍板定案，旺旺集團將成國內僅見上下游垂直整合的跨媒體經營集團，言論立場可能受中國操控，壟斷資訊，形成一言堂的媒體巨獸。學者專家有人擔心此案「返鄉的鮭魚，可能會變成無法控制的大恐龍」（文化大學資訊傳播系柯舜智副教授）；有人疾呼應用德國計算跨媒體集團是否壟斷言論市場的計算指標「KEK 值」，併購後旺旺集團 KEK 值高達 140%，KEK 值超過 30%即達到否決標準，政府應勇於否決，否則此併購案一旦通過，我們將被迫接受一個橫跨無線電視、有線電視、報紙雜誌和網際網路的「跨媒體巨獸」（台大經濟系鄭秀玲教授）；有人質疑旺旺集團過去 2 年言論集中情形來看，在釐清社會疑慮之前，政府不應輕率通過（台大新聞所洪貞玲副教授）。這些聲音，公平會都充耳不聞嗎？

如此重大的併購案，第一關放行的就是公平會，公平會在今年 4 月 29 日以 11 項「附帶條件」通過旺旺併購中嘉案，但是與王令麟東森集團展開訴訟的東森得意購法務長李逸文，在 9 月 6 日出席 NCC 所舉辦旺旺併購中嘉的聽證會上，就公開指出，公平會 4 月底以附款通過併購案後，旺中不到 2 個月就違反附款第 1 條，由同一人擔任旺旺寬頻與東森國際董事，經檢舉後也只是改換另一個人頭來規避法令。所謂的「附帶條件」不是成了紙老虎嗎？

2 年前蔡衍明因旺旺併購中天、中視案，連日大篇幅報導槓上 NCC，指 NCC 副主委陳正倉、委員翁曉玲及鍾起惠等 3 位委員「違法濫權」，後來 NCC 通過中視、中天負責人變更案時，曾附帶條件規定旺旺中時需在 2 年內，即今年 6 月 28 日前，設獨立董事，但旺旺中時置之不理，NCC 對旺旺開罰 30 萬元，旺旺中時還是不繳，並準備跟 NCC 打起行政訴訟官司，態度傲慢，3 位 NCC 委員竟還自動迴避此次旺旺併購中嘉案的審查。「附帶條件」對業者有約束作用嗎？公平會是否和 NCC 一樣，遇到財團就矮一截？

這已不是公平會第一次用附帶條件的方式通過審查，去年 10 月底，富邦集團申請以大富媒體來併購凱擘等 12 家有線電視的案件，公平會同樣用 13 項附帶條件的方式通過。富邦集團對公權力的傲慢不下於旺中集團，蔡萬才曾為富邦金前往中國經營遭限制，重砲轟擊「小小金管會管太多」公平會放任這樣的趨勢，難道不會引發財團「大者恆大、小者恆小」的疑慮嗎？

公平會 101 年度「公平交易業務」項下有關查察不法「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不公平

競爭行為調查處理」預算配置，分別較 100 年度減列 25.64%、21.77%，是否更顯示政府漠視旺中併購中嘉這類的壟斷行為，自我閹割應有的公權力？

二、物價蠢蠢欲動 公平會應展現公權力

行政院主計處公布 8 月份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 1.34%，看似在控制範圍內，但民眾較常購買的非耐久性消費品（食物、能源、衛生紙、牙膏等民生用品），漲幅達 2.47%，已超過 2% 的警戒值；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監控的 16 項民生物資（米、麵粉、雞肉、糖、蛋、沙拉油、泡麵等），平均漲幅更達 3.7%，民眾生活壓力非常沉重。主計處已預估今年下半年物價上漲的壓力遠超過上半年，如今物價果然蠢蠢欲動、蓄勢待發，公平會是否調查有無壟斷、哄抬等不公平競爭行為？

為了因應進口飼料大漲、減輕酪農負擔，中央畜產會宣布，將自 10 月 1 日起調高生乳收購價格，每公斤調漲 1.9 元，漲幅為 6.9%，但超商及量販通路業者卻表示已收到鮮乳等乳製品漲價通知，漲幅預期落在 8% 至 12%，明顯超過生乳收購價漲幅。原來 1 公升家庭號鮮乳 70~77 元的售價，可能漲破 80 元、甚至 90 元，對市井小民又是一項負擔。對於鮮乳市價漲幅明顯超過生乳收購價漲幅，是否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公平會有執法職責，對於聯合漲價，最高可處 2,500 萬元罰鍰，但調查作業仍是緩不濟急的 3~6 個月時程才能完成嗎？今年一期稻作，米價遭哄抬一事至今早已超過 3 個月，調查結果如何？

潘委員維剛書面意見：

經建會於本（101）年度「推動財經法規鬆綁與革新，健全企業投資發展環境」工作計畫編列 1,209 萬 5 千元，預期成果包括：協調推動財經立法計畫，改善經商環境以提升國際競爭力；協助各機關推動財經法規鬆綁及法治革新。惟依瑞士國際管理學院（IMD 發表 2011 年世界競爭力排名，「政府效能」細項指標「官僚行政影響企業活動」排名由上年度第 8 名降為第 20 名，致「政府效能」排名下滑 4 名至第 10 名，顯見該項計畫推動仍待加強。IMD 發表 2011 年世界競爭力，我國 4 大類指標排名中「政府效能」為唯一下滑指標，瑞士國際管理學院（IMD）於 100 年 5 月 18 日發布 2011 年世界競爭力排名，59 個受評比國家中，我國排名第 6 名較去年進步 2 名，其 4 大類指標排名中「經濟表現」排名第 8 名，較去年上升 8 名；「基礎建設」排名第 16 名，較去年上升 1 名；「企業效能」排名第 3 名，名次維持不變；「政府效能」排名滑落 4 名，由第 6 名降至第 10 名，該項指標去年進步 12 名，而今年滑落 4 名，為改善外商經商環境，政府積極推動財經法制改革，為活絡我國財經商務、促進產業發展，經建會依行政院指示積極推動「財經法規鬆綁」工作，督導各部會檢視業管法規、建置法規鬆綁平台以廣蒐各界建言，展開跨部會協調機制進行相關議題之檢討。期透過大幅簡化行政流程與提升政府效能，協助業者排除投資營運障礙，並輔以全球招商計畫，帶動整體結構改革與管制革新，打造與國際接軌之友善經商環境。據統計，自 97 年 6 月行政院提出「鬆綁與重建」施政主軸截至 100 年 6 月底止共推動法規鬆綁 620 項，企有助於提升國家與企業競爭力。財經法規鬆綁應以顧客導向之行銷與流程重組為考量，國際競爭力評比機構 IMD、WEF（世界經濟論壇）歷年來均對世界各國之競爭力、永續發展或是公共治理品質進行評比調查，各國透過評比瞭解國際間企業經營環境

，從而自國際社會中獲取最大資本利得。經建會於 97 年 7 月奉行政院指示，成立「國際評比專案小組」，由該會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召集相關部會副首長，按季檢討選定重要國際評比指標之弱勢項目，研擬因應對策，落實執行，企提升國家競爭力評比。

經查「政府效能」排名下滑 4 名，致競爭力排名僅能小幅進步，據了解政府效能面向之細項指標，多屬調查式問卷，亦即透過訪問企業領袖、中高級主管、政府官員等，了解對特定國家行政效能、企業環境等議題意見，本年度該細項指標「官僚行政影響企業活動」排名由第 8 名降為第 20 名，顯示經建會近年來積極推動財經法規鬆綁機制，該項工作雖為提振競爭力之核心，惟各行政部門多以機關與政策可行性立場考量，致陷入結構僵化窠臼，未能讓企業經理人及外商感受政府努力改善經商及投資環境。準此，財經法規鬆綁應以顧客導向之行銷與流程重組為考量，透過與服務對象之互動，而不僅是政府部會內部作業，方能營造競爭力環境，改變對政府效能不佳之觀感。

綜上，從國際競爭力評比析論政府效能提升之道有助於提升國家與企業競爭力。經建會近年來推動法規鬆綁，企有助於提升國家與企業競爭力，惟未能讓企業經理人及外商感受到政府努力改善經商及投資環境，致 IMD 於國際競爭力評比調查時，因對政府功能與角色觀感不佳，予以較差評等。是以，政府應該主動加強對企業主及外商行銷與促進雙方互動，方能顯現鬆綁財經法規，健全企業投資發展環境之成效。

鄭委員汝芬書面意見：

公平會問題

一、主委，國內超商業者說，因為鮮乳每公升調漲 6 元，所以超商咖啡每杯就要漲 5 元，請問這樣合理嗎？

二、主委，超商這個動作簡直就是把全國的酪農拖下水，根據本席向中華民國酪農協會詢問的結果，一般品質的冬季生乳原本每公斤 19.89 元，從 10 月 1 日開始調整價格，往上調漲 1.9 元，比例約是 9.55%，但是超商的咖啡呢？平均調漲比例 10%-15%，這樣合理嗎？這是不是陷全國酪農於不義嗎？

三、主委，更何況乳品工廠在加工的過程中是不是又將生乳摻水，讓生乳的比例降低，再賣給便利商店從中賺取更大的漲價利潤。主委，酪農每公斤生乳漲 1.9 元，乳品工廠卻把每公升的牛奶調漲 6 元，請問這樣合理嗎？乳品工廠沒有涉及聯合漲價的問題嗎？

四、主委，再以現況來看現在便利商店每杯咖啡的容量約 400ML，扣除咖啡和水，牛奶的總量約是 100-150ML，所以每公升（1000ML）牛奶漲 6 元，100-150ML 的牛奶只應該漲 0.6 到 0.9 元，一杯漲 5 元是怎麼算出來的，請公平會給百姓一個合理的解釋，如果公平會不敢針對廠商聯合漲價的行為開罰，大家自然會在預算審查還給人民一個公道。

經建會問題

一、「彰化西南角經濟振興方案」是否已經獲得馬總統的同意？請主委說明？

二、根據現行的規劃，「彰化西南角經濟振興方案」預算編列多少金額？根據本席的資料，內政部、農委會、經濟部與交通部都被包含在振興方案裡面，請問主委，這些單位未來有足夠

的預算來執行這些計畫嗎？

「彰化西南角經濟振興方案」經費預算是否已經編入 101 年的預算內？如果沒有明確的預算細目，馬總統對彰化的承諾有可能會跳票，請主委要重視這個問題。

三、主委，為延攬更多外籍人才來台，經建會多次向勞委會要求「鬆綁外籍白領來台」的工作限制，請問這是真的嗎？

四、主委，國內有些業者反映國內白領人才不足的主因，是我國對「白領」的認定門檻是月薪要新台幣 4 萬 7 千元以上，對部分產業來說門檻太高，必須研究放寬。但是如果取消白領薪資門檻下限，經建會要如何防範「假白領、真藍領」？如果無法防範，本席一定第一個反對，因為這已經破壞國人的就業環境了。

五、主委，國內 99 年度初任人員平均薪資，大學畢業為 2 萬 6455 元、研究所畢業是 3 萬 1,679 元；現在外籍白領的認定門檻是 4 萬 7,000 元，本席認為非常合理，畢竟這些工作台灣都可以找到人才，鬆綁白領階級留台工作的薪資門檻，將增加本國勞工失業之風險，反而對我國勞工造成莫大危害。

六、主委，22 年後台灣將成為全球最「老」的國家，政府有更大的責任對於老年照顧建立完善的社會安全網，讓為這片土地打拚一辈子的居民都能得到良好的照護與支持，請問我們有什麼因為的對策嗎？

主委，未來經建會是否有考慮結合勞委會、衛生署等部會，共同來推動長期照護系統社區化？如果這個政策落實下去，讓每一區都有一個健康中心、每一里都有一個社區關懷中心，這樣一來，不但長輩的健康有人照顧，子女可以安心工作，也可以創造出更多的長期照護的就業機會，降低台灣的失業率。

七、主委，經建會早在 99 年 4 月就將不動產交易實價登錄列為健全房市專案之內，但是行政院卻沒有進展，現在馬總統又提出包括交易實價登錄的土地正義四大措施。去年政府一再保證，實價登記是為了讓房市交易資訊透明化，不會做為課稅基準，現在馬總統又說未來要逐步推動這項措施，請問主委，不動產交易實價課稅到底做還是不做？

主委，馬總統宣示要做房產交易實價課稅，這是一個重要的目標，請問經建會有什麼具體的做法？請主委說明。

八、主委，總統也宣示要改善國民所得，繼續推動租稅改革，「減輕中低所得稅負，提升高所得者稅負，以強化租稅移轉效果」，請問推動的方法是什麼？除了加重富人稅負外，還有什麼手段可以達到租稅移轉效果？

蕭委員景田書面意見：

議題壹：生乳價格調漲 2 元，鮮乳、咖啡等價格跟著「漲聲響起」，漲幅是否合理？是否涉及聯合行為？

說明：

一、農委會表示，近兩年國際大宗原料價格上揚，加上三聚氰胺事件後，國內鮮乳市場需求暢旺，酪農為配合增產生乳，投入成本持續增加，但由於乳牛飼料、草料皆漲，尤其是飼料玉

米部分，自 98 年 10 月至今已上漲 42.88%，導致酪農生產成本上揚，因此本次調漲生乳收購價格，係為適度反應酪農生產成本。生乳收購參考價格每公斤較現行價格調整 1.9 元，另生乳品質體細胞數加價 0.1 元放到基準庫，總共加價 2 元，自 100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調整後生乳收購參考平均價格

季節	金額/公斤
夏季（六至九月）	29.28
冬季（十二月至隔年三月）	21.79
暖季（四、五月及十、十一月）	27.28

二、農委會 10 月 1 日調漲生乳收購價，每公斤調漲 2 元，為反應成本，使得鮮乳價格「漲聲響起」，味全、統一及光泉等鮮乳大廠陸續調漲鮮乳價格。

市售乳品漲價內容簡表

品	牌	產 品 名	漲價前	漲價後	調漲金額	調漲比例
味全		林鳳營鮮乳 936ml	77 元	83 元	6 元	7.79%
		林鳳營優酪乳 216 ml	25 元	27 元	2 元	8.00%
		LCA 發酵乳 300 ml	22 元	24 元	2 元	9.09%
		36 法郎咖啡、醇奶紅茶等	25 元	28 元	3 元	12.00%
光泉		光泉鮮乳 960 ml	70 元	78 元	8 元	11.43%
		光泉鮮乳、調味乳 290 ml	28 元	30 元	2 元	7.14%
		光泉晶球優酪乳	25 元	26 元	1 元	4.00%
		乳香世家鮮乳 960 ml	76 元	83 元	7 元	9.21%
		乳香世家鮮乳 460 ml	39 元	42 元	3 元	7.69%
統一		瑞穗鮮乳 930 ml	76 元	82 元	6 元	7.89%
		瑞穗鮮乳 290 ml	30 元	32 元	2 元	6.67%
		瑞穗調味乳 290 ml	28 元	30 元	2 元	7.14%
		營養強化高鈣牛奶	32 元	34 元	2 元	6.25%

三、受鮮奶漲價影響，7-11、全家及萊爾富，含鮮奶類飲品均調漲 5 元，美式咖啡及特調冰咖啡等未含乳類的飲品則維持原價，OK 超商表示還在觀望。連鎖咖啡龍頭統一星巴克則是含奶咖啡飲品一律調漲 10 元，不含奶的咖啡則調漲 5 元。丹堤、伯朗咖啡仍在評估，但不排除跟進。

四、立法院預算中心 101 年公平會預算評估報告指出，公平會自民國 81 年成立以來，至 99 年底止，對違反公平交易法所為之處分案件合計 3,339 件，依違法行為區分（如涉及多項違法行為案件會經重複計算後之統計數據），以對不公平競爭行為處分案件計 2,472 件最多，占 74.03%；非法多層次傳銷行為計 454 件居次，占 13.60%；限制競爭行為計 354 件，占 10.6%；其他行為（包括逾期仍不停止或改正其行為、無正當理由拒絕調查或提供資料等）計 101 件，占

3.02%。故以處分案件來看，公平會自成立以來，處理案件類型多集中於不公平競爭及非法多層次傳銷之行為上。

年 度	處分件數	違法行為			
		限制競爭行為	不公平競爭行為	非法多層次傳銷行為	其他
81 年	64	18	45	4	0
82 年	93	13	65	11	6
83 年	157	7	128	15	8
84 年	179	24	133	16	7
85 年	205	24	170	5	8
86 年	233	22	183	20	13
87 年	253	21	192	27	23
88 年	170	26	128	15	3
89 年	226	34	170	24	1
90 年	212	18	154	35	6
91 年	218	17	145	55	1
92 年	187	23	133	31	5
93 年	135	13	82	38	4
94 年	141	15	84	39	3
95 年	175	19	139	18	0
96 年	184	15	137	29	6
97 年	169	15	118	32	4
98 年	183	18	147	18	1
99 年	155	12	119	22	2
總計	3,339	354	2,472	454	101
比例	100%	10.6%	74.03%	13.60%	3.02%

問題一：農委會十月起調漲生乳收購價，每公斤調漲 2 元，連帶影響鮮乳產品漲價，味全、統一及光泉等鮮乳大廠陸續調漲鮮乳價格。上游供應的價格變了，一定會牽動最末端的價格，但這次生乳收購價每公斤漲 2 元，鮮乳每公升售價卻要漲價 6 元，雖然重量與容量是不同的單位，但仍有倍數的比率，請問主委，你認為這樣的漲幅合理嗎？另外國人最愛的拿鐵咖啡，每杯雖然有一半是鮮奶，但多家超商或咖啡業者隨著這波乳品漲價潮也決定每杯漲 5 至 10 元，可是國內各大連鎖咖啡使用的鮮乳，都是以一公升裝家庭號規格為主，每公升鮮乳約可調製六至八杯拿鐵，對照這波鮮乳每公升漲價 6 元來算，這樣的漲幅合理嗎？有沒有藉機漲價之嫌？

問題二：公平交易法嚴格禁止事業間的聯合行為，事業應依照自身成本、經營環境及競爭策略，單獨決定商品或服務價格或價格調整之方式、時間，日前公平會表示已立案調查鮮奶業者

有無聯合漲價行為，目前正處於蒐集資料階段。請問主委，上一次鮮乳漲價是何時？（98 年底 99 年初）當時公平會也表示已主動瞭解鮮乳產品之市況變化，並針對業者是否有聯合壟斷等行為進行調查。請問那次的調查結果為何？業者是否有聯合壟斷行為？從 9 月 23 日媒體報導鮮乳價格要調漲，當時公平會即表示將針對業者是否聯合壟斷等進行調查，到 10 月 1 日鮮乳確定調漲，公平會還是只會說「持續關注三大廠有無不當影響交易秩序行為，如確實有業者趁機聯合漲價，最高可處兩千五百萬元」；從 9 月到現在已經過了二個多禮拜，你們總要有調查報告，不能說一直在調查，請問主委，調查結果在哪裡？何時公布？其次，超商咖啡漲價是否涉及聯合行為也請公平會儘速公布調查結果。

問題三：一年多以來各項民生物資的價格都大幅提升，雖然公平會每個月都提供查察物價情況給本委員會委員，但老百姓似乎沒有明顯感受到公平會認真調查並對不肖業者開罰的魄力；公平會的主要任務為有效執行公平交易法，建立自由公平競爭秩序，但是連立法院預算中心也認為公平會自成立以來的執法成效，處理案件的類型多集中在不公平競爭及非法多層次傳銷的行為上，針對聯合行為或獨占地位濫用等對社會公益影響層面深遠之限制競爭行為案件著墨不夠，本席希望公平會這方面要再加強努力，主委，你同意本席的說法嗎？

議題貳：歐債、美債問題衝擊全球經濟，是否引發「二次經濟衰退」？國內經濟面臨嚴峻考驗，科技業無薪假傳聞甚囂塵上，政府該如何因應？

說明：

一、近期歐債與美國信評風暴影響，全球經濟情勢自 8 月初急轉直下，面對下半年景氣變數多，從國際預測機構和外商銀行開始，紛紛調降今年經濟成長率，IMF 最新預測（9 月 20 日）自 5.42% 下調至 5.24%、渣打銀行則是從 5.6% 下修到 4.6%、寶華（9 月 29 日）從 5.2% 下修至 4.73%，主計處於 8 月 18 日公布預測今年為 4.81%，經建會就 100 年經濟成長率目標則設定為 4.82%；接下來國內預測機構也將陸續公布最新經濟預測，今年 GDP 成長率再被下調的可能性極高。

二、經濟部發布 8 月工業生產指數為 133.32，年增率為 3.88%，其中主力產業的電子零組件業，年成長僅 4.51%，連續 3 月呈現個位數成長，顯見工業生產動能下滑，9 月恐怕再度往下探，第三季年增率僅有 3%、第 4 季恐為零，去年全年度兩位數成長，今年將不復見。半導體龍頭廠就先預告今年第 3 季面臨庫存調節，恐怕調節期要拖到明年第 2 季，同時，歐美債信危機衝擊全球經濟成長，也抑制資訊電子產品的需求。

三、國內電子代工大廠廣達傳出以「優惠離職」為由，要求近千名員工離職，廣達表示，由於平板電腦訂單銳減，導致生產線員工過剩，而這也是 3 個月以來第二波的大幅資遣！

四、由於歐債危機和美國經濟局勢狀況不斷，也衝擊到科技業外銷出口訂單，科技業的產能利用率，除了明星產業平板電腦相關族群和高階智慧手機公司之外，不少產業的產能利用率，則是一路下滑，而竹科早在七月份就傳出部分廠商開始放無薪假，但科管局和多數公司都鄭重否認，強調只是要求員工提早將年度特休排班休完，並非金融海嘯期間的無薪假；另外，不少公司內部人事凍結、產能利用率低於六成的廠，控制加班時數，或是強迫員工排休，以及生產

線遇缺不補等等，各種方式都是希望降低人事支出成本。從種種跡象顯示，下半年的景氣明顯不如上半年。

問題一：近期歐債與美國信評風暴影響，全球經濟情勢自 8 月初急轉直下，面對下半年景氣變數多，從國際預測機構和外商銀行開始，紛紛調降今年經濟成長率，接下來國內預測機構也將陸續公布最新經濟預測；主計處 8 月 18 日預測 100 年經濟成長率為 4.81%，請問主委，雖然經建會就 100 年經濟成長率目標設定為 4.82%，但您對台灣今年經濟成長率達到 5% 有沒有信心？各經濟研究機構下修台灣的 GDP 預估，代表著經濟景氣的先行指標轉弱，接下來發展嚴重的話，會使得企業廠商遇變局緊縮規模、裁減人力，請問經建會怎麼看待這種情況？全球經濟成長放緩，美國及歐盟是台灣僅次於大陸的第二及第三大貿易夥伴，面對歐債危機和美國經濟局勢狀況不斷，請問主委，全球經濟景氣是否面臨二次衰退，甚至重蹈 2008 年金融海嘯覆轍？如果沒有 2008 年金融海嘯那樣嚴重，但主委你自己也坦承經濟局勢確實不佳，請問有何因應對策？萬一經濟局勢持續惡化下去，經建會是否有腹案因應？

問題二：主委，你日前曾提出四大警訊，包括國際貨幣基金（IMF）將台灣今年經濟成長率（GDP）從亞洲四小龍第一降到第三，以及台灣的出口、外銷訂單，以及進口成長趨緩，你表示「接下來必須要非常審慎因應」，請問台灣如何因應全球經濟局勢所可能帶來的衝擊？

問題三：經建會前於業務報告中指出，今年 1 至 7 月受僱員工平均月薪資為 48,037 元，創歷年同期最高水準，但這個數據人民有實質感受到嗎？原本大家期望藉由公務員調薪帶動企業加薪，但效果卻有限，甚至因歐、美經濟局勢不好，連帶衝擊到科技業外銷出口訂單，已有電子業大廠大舉優退裁員上千人，而竹科早在七月份就已傳出部分廠商要重啟無薪假等措施，對照平均月薪 48,037 元這個數據不是很諷刺嗎？請問主委，廣達電腦公司大舉優退裁員上千人，你認為會不會引起電子業裁員的骨牌效應？有關部分廠商啟動無薪假措施，加上經濟又出現受歐美債信帶起的一波危機，政府是否掌握相關訊息？因應方案為何？

主席：訂於本月 20 日、24 日分別處理經建會、公平會主管之預算，請委員或黨團對於經建會、公平會主管預算之提案，請於本月 14 日中午之前逕送至經濟委員會辦公室。

現在散會。

散會（12 時 6 分）